

公司代码：600537

公司简称：亿晶光电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杨庆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小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傅小军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0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司公告原稿。
--------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亿晶光电、公司、本公司、本集团、上市公司	指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勤诚达集团	指	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
勤诚达控股	指	勤诚达控股有限公司
唯之能源、勤诚达投资	指	深圳市唯之能源有限公司(更名前为“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常州亿晶	指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直溪亿晶	指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中山光伏	指	中山公用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海通集团	指	海通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MW	指	兆瓦，功率单位，1MW=1000KW
GW	指	吉瓦，功率单位，1GW=1000MW
PERC 电池	指	背钝化发射极电池的英文简称
TOPCon 电池	指	隧穿氧化层钝化接触电池的英文简称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亿晶光电
公司的外文名称	EGing Photovoltaic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EGing PV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庆忠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婷	陈江明
联系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金武路18号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金武路18号
电话	0519-82585558	0519-82585558
传真	0519-82585550	0519-82585550
电子信箱	zhangting@egingpv.com	chenjm@egingpv.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慈溪市海通路52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金武路1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3213
公司网址	www.egingpv.com
电子信箱	eging-public@egingpv.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亿晶光电	600537	海通集团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210号楼1101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周阿春、石卫红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不适用
	办公地址	不适用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不适用
	持续督导的期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不适用
	办公地址	不适用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不适用
	持续督导的期间	不适用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10,023,082,511.36	4,083,270,415.10	145.47	4,098,010,992.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091,309.44	-602,582,107.61	不适用	-652,432,006.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6,046,342.74	-373,682,174.49	不适用	-789,904,121.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451,185.04	-93,928,418.02	不适用	443,595,750.30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71,293,297.84	2,297,622,268.06	7.56	2,671,138,976.39
总资产	11,798,795,239.23	7,960,071,952.47	48.22	7,509,181,017.6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73	-0.51	不适用	-0.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73	-0.51	不适用	-0.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64	-0.32	不适用	-0.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4	-23.19	28.53	-21.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0	-14.38	19.68	-26.3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361,204,214.30	2,103,518,094.75	2,327,435,421.85	4,230,924,780.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40,947.19	35,257,009.9	24,381,314.43	79,093,932.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8,122,872.83	17,936,486.73	3,223,707.84	143,009,021.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522,245.41	127,791,883.15	-167,188,017.99	765,369,565.2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545,483.62		-283,162,154.70	-372,242.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190,345.06		19,977,663.74	132,490,515.4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143,777.16		5,134,236.21	13,017,258.8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7,954,994.49		7,029,877.75	10,264,246.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5,197.86		-11,727,221.03	-15,369,858.87
减：所得税影响额	-6,446,649.66		2,030,681.37	2,557,803.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1,096.45		-35,878,346.28	
合计	1,044,966.70		-228,899,933.12	137,472,115.1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自发自用电费补贴	2,622,192.70	5.8MW 电站发电补贴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国内光伏行业发展机遇与挑战并存。一方面，国家大力推进实施“碳达峰、碳中和”战略为光伏行业发展提供了强力的政策支撑和广阔的市场空间；另一方面，光伏原材料在高位震荡，给下游电池组件生产企业带来了巨大的成本压力，光伏装机需求亦被压制，新增装机规模不及预期。报告期内，为应对产业链价格波动的不确定性以及市场环境可能存在的变化，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主要开展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 加速技术研发，持续降本增效

报告期内，行业上游硅料、硅片价格涨幅过高，造成电池成本大幅攀升。公司依靠强大的研发能力在生产、设备、工艺技术等领域深入开展降本增效工作，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报告期内，公司电池片转换效率同比提升 0.2%，达到 23.5%-23.6%；硅片厚度由 165um 下降至 150um；银浆耗量同比下降 25%；氢氟酸耗量同比下降 42%；182mm 电池良率同比上升 6%；210mm 电池良率同比上升 10%。

组件方面，光伏组件作为光伏发电的核心单元，通过高效技术持续降低度电成本（LCOE），成为实现光伏平价上网最直接和最有效的技术途径。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并上市的高效“极光 Pro”组件系列产品，是目前市场上极有竞争力的高效率的明星产品。此款产品采用自主研发的最新技术，融合行业前沿多主栅、TOPCon、双面、半片、大尺寸硅片、无损切割技术、高密度封装、1500V 系统和双玻组件技术，组件正面功率最高达到 685W 以上（210 mm 尺寸电池），同时具备超低的年衰减率和超高的双面发电增益率。告期内，公司持续研发和主要量产产品如下：

1、M10（182mm 电池）系列电池组件：

1.1 高效 N 型单玻/双面双玻 132 半片版型组件，其最高研发功率为 580W，最高研发效率为 22.45%；

1.2 高效 N 型单玻 120 半片版型组件，其最高研发功率为 480W，最高研发效率为 22.17%；

1.3 高效 N 型单玻 108 半片版型组件，其最高研发功率为 430W，最高研发效率为 22.02%；

1.4 高效 PERC 单玻 120 半片版型组件，其最高量产功率为 460W，最高量产效率为 21.25%；

2、G12（210mm 电池）系列电池组件：

2.1 高效单面/双面双玻 132 半片版型组件，其最高量产功率为 670W，最高量产效率为 21.57%；

2.2 高效单面/双面双玻 120 半片版型组件，其最高量产功率为 610W，最高量产效率为 21.55%；

3、特殊应用场景产品：

3.1 彩色单玻组件：导入彩色玻璃、彩色边框，开发出多种色彩的光伏组件，与建筑更为协调，搭配更加美观，目前已完成前期材料导入及小样开发工作；

3.2 6mm 幕墙组件：应公司建筑幕墙开发需求，采用 6mm+6mm 玻璃，目前已完成前期材料导入及小样开发工作；

3.3 中空玻璃项目：应公司建筑幕墙开发需求，采用真空合片的方式，目前已完成前期材料导入及小样开发工作；

3.4 工商业彩钢瓦：开发工商业彩钢瓦屋顶实施方案，设计开发新型工商业屋面用彩钢瓦及其配套光伏组件、快速连接安装方式，整屋面推行工商业彩钢瓦项目。

公司将持续开发更加高效、更加绿色、能够适应不同应用场景的光伏产品，进一步巩固公司组件产品在行业中的领跑地位。

（二）优化产能结构，推进产能扩张

报告期内，为扎实推进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做大做强光伏产业链，公司根据行业发展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实施了产能扩张项目。其中，拟通过募集资金方式投资建设的常州年产 5GW 高效太阳能组件项目，已于报告期内完成建设，逐步释放产能。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布局下一代光伏电池技术产能，在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投资建设 10GW 高效 N 型 TOPCon 电池项目，该项目采用“PECVD+SE”的技术路线，投产后具备“整线投资成本低、产线运营成本低、产品转化效率高”的领先优势，有助于公司在扩大多元化技术布局的同时，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的能力。该项目已于报告期内开工建设，预计 2023 年 6 月达到投产条件，届时，公司将形成“15GW 电池+10GW 组件”的产能规模，为公司长期稳定发展注入新的活力。

（三）借力资本市场，重塑企业价值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推出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计划和限制性股票及期权激励方案，借力资本市场平台，开展再融资工作和实施股权激励，有助于公司获得更多的发展资金，与更多的员工分享公司发展的红利。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完成两批次限制性股票或股票期权授予登记，总计 73 名公司核心骨干人员获得激励，其中既包括多年来为公司发展贡献辛勤汗水的老员工，也包括伴随公司快速发展而引进的新人才。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工作，截至本报告期披露日，该事项尚处于上交所审核阶段。

报告期内，在公司全体员工的努力下，公司业绩实现了重大突破，首次迈入 100 亿元销售大关，并实现了扭亏为盈。报告期内，公司组件出货量首次突破 5GW，达到 5.39GW，其中国内出货 3.33GW，同比增长 89.35%，海外出货 2.06GW，同比增长 208.66%。公司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享誉全球的品牌效应、尽善尽美的优质服务、急人所急想人所想的智慧能源解决方案，赢得了海内

外客户的高度认可，以大型发电央企客户为核心的国内市场稳步拓展，海外业务覆盖国家数量超过 50 个。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2 年受国内经济波动、国外地缘冲突等因素影响，我国经济发展面临严峻考验，但光伏行业凭借国家支持及行业发展韧性，依然逆势增长，尤其在上游价格大幅上涨的环境下，组件行业能够保持稳定增长尤为难得。装机和发电方面，据国家能源局发布数据显示，2022 年全国光伏新增装机 87.41GW，同比增长 59.13%，其中分布式光伏新增装机 51.11GW，占当年光伏新增装机 58% 以上，同比增长 74%；集中式新增装机 36.30GW，同比增长 41.8%。

产业链方面，2022 年光伏产业各环节产量再创新高。我国多晶硅产量 82.7 万吨，同比增长 63.4%；硅片产量 357GW，同比增长 57.5%；电池片产量 318GW，同比增长 60.7%；组件产量 288.7GW，同比增长 58.8%。光伏制造主产业链同比增长均超过 55%，行业总产值突破 1.4 万亿元人民币。（数据来源于光伏行业协会）

进出口方面，2022 年全国光伏产品（硅片、电池片、组件）出口总额约 512.5 亿美元，同比增长 80.3%。分产品看，硅片出口额约 50.7 亿美元，出口量约 36.3GW，分别同比增长 107.2% 和 60.8%。电池片出口额约 38.1 亿美元，出口量约 23.8GW，分别同比增长 177.6% 和 130.7%。组件出口额约 423.6 亿美元，出口量约 153.6GW，分别同比增长 72.1% 和 55.8%。（数据来源于光伏行业协会）

技术迭代方面，2022 年是光伏技术爆发的一年，电池组件领域最为活跃。报告期内，主流企业生产的 P 型 PERC 电池年产平均转化效率达到 23.2%，较 2021 年提高 0.1%；N 型 TOPCon 电池初具量产规模，也被称为 N 型 TOPCon 电池商业化元年，平均转换效率达到 24.5%；HJT 电池量产速度加快，异质结太阳能电池转换效率创造出 26.81% 的世界新纪录，其平均转换效率达到 24.6%，钙钛矿及叠层电池研发及中试取得新突破。（数据来自于自工信部）

竞争格局方面，2022 年有超过 50 家企业跨界光伏，其中超过 30 家为 A 股上市公司，全年新上市的光伏企业达 15 家，行业竞争愈演愈烈。

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数据显示，2022 年全社会用电量 8.6 万亿千瓦时，可再生能源发电量达到 2.7 万亿千瓦时，占全社会用电量的 31.4%，较 2021 年提高 1.7%，其中光伏发电量达 4,276 亿千瓦时，占可再生能源发电量的 15.8%，光伏发电因其对发电环境的强包容性，以及能源转化的高效性，在可再生能源发电方式中具备独特优势。光伏发电即将真正成为具有成本竞争力、可靠且可持续性的电力来源，从而在市场因素的驱动下迈入新的发展阶段，并开启更大市场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在先进产能下持续开展提质、降本、增效、扩产工作，在硅料价格攀升至 30 万元/吨的三季度，依然能够实现一定规模的盈利，报告期末硅料硅片价格大幅度回落，公司能力进一步提升。在国内外光伏装机需求稳步上升、硅料价格逐渐回归合理水平、公司持续降本增效、不断布局先进产能的共同作用下，公司的盈利水平仍有较大的提升空间。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业务范围包括晶棒/硅锭生长、硅片切割、电池制备、组件封装、光伏发电。公司的晶棒/硅锭生长、硅片切割、电池制备业务主要是为了公司后端的光伏组件生产配套，公司致力于销售产业链下游的最终产品光伏组件，目前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停产了原有硅棒、硅片环节的落后产能，电池片是否对外销售及销售数量主要由公司组件的生产、销售订单情况以及电池片的市场情况而决定及调整。因此，公司的业务竞争领域主要为光伏组件市场。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不适用

1、老树发新芽，在厚重的技术底蕴中不断增强自身的研发能力

公司作为全球首批量产应用 PERC 技术、全球首批量产应用黑硅双玻技术、荣获 CQC 全球首张双面领跑者认证证书、获行业首张 P 型双面双玻组件 2 倍 PID 证书等重要认证和荣誉的老牌光伏企业，公司技术底蕴深厚，多年来坚持技术立业，在光伏电池研发领域取得了长足的进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团队针对当前光伏行业其他技术热点和未来晶硅技术趋势持续开展了“新型 TOPCon 电池研究”、“扩散高方阻后激光掺杂工艺研究”、“局部激光区域硼掺杂钝化电池研究”、“硅片料源、工艺对 LID&LETID 影响”、“高效电池（PERC、TOPCon、HJT）户外衰减测试及研究”、“高效 HJT 电池研究”、“分次印刷在降本提效中的研究”、“不同抛光工艺（酸抛光&碱抛光）对高效电池效率以及双面率影响的研究”、“不同电阻率掺镓硅片扩散工艺研究”、“PECVD 多层复合材料膜的研究”等 10 余项课题研究，逐步在知识产权、产品性能和效率方面取得进一步成果，同时为 PERC 产线升级以及下一代电池技术做好技术储备并持续进行产品多样化研究，满足客户和市场需求，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授权专利 24 件，其中发明专利 3 件，实用新型专利 20 件，外观专利 1 件。报告期末，公司共计拥有专利 367 件，其中发明专利 114 件，实用新型专利 250 件，外观专利 3 件。在异质结等未来电池技术上，公司均有一定程度的研发投入，时刻与市场保持同频共振。

2、先进产能与智能化建设助力公司发展水平迈上新的台阶

经过近几年的新旧产能动态调整，公司已经形成了一定程度的现代化、智能化、数字化的生产模式和管理模式。报告期内，公司全新的 5GW PERC 电池产线保持高效运转，设备更加先进，工艺更加精进，运维更加顺畅，在提升效率的同时降低了生产成本。报告期内，公司 5GW 高效太阳能组件项目建设顺利，公司与中国移动就该项目进行深度合作，将采用 AI 系统、AGV 智能物流系统以及 MES 系统等技术手段，车间具备智能化制造、一体化仓库和智能物流、智能化生产执行过程控制、智能化品控单元等功能，积极响应和推动智能制造发展，以重塑制造业竞争新优势。报告期内，公司投资建设了滁州 10GW 高效 N 型 TOPCon 电池产线，该项目采用当前行业最先进的设备、引进最优化的工艺、走 PECVD 与 SE 相结合的技术路线，无论从单位投资成本、运营成本方面，还是在量产转化效率、管理模式方面，都具备较强的后发优势。

3、 人才引进与管理模式的转型升级进一步壮大了公司的内生动力

报告期内，公司聘任唐骏先生为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唐骏先生曾主持国家标准《太阳能电池用多晶硅片》和《国标太阳能电池用多晶硅片》的制定，并于2000年制造出中国第一片多晶硅片，建成了中国第一条兆瓦级多晶硅片生产线，填补了国内多晶硅片生产的空白。在以唐骏先生为总经理的管理层带领下，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与为公司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的核心骨干成员共享发展红利。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全员绩效考核制度，公司管理层将全年业绩考核目标分解为净利润、出货量、电池非硅成本、组件加工成本、安全生产五个维度，进行月度考核，全体员工绩效跟随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进行调整和分配，使公司形成了“人人关心产供销、处处盯紧月目标”的企业文化氛围，公司全体员工的凝聚力和向心力得到了前所未有的提升，在各项考核目标的指引下，公司圆满完成了2022年度的公司级考核目标，员工也享受到了公司的发展红利。

4、 销售渠道的拓展和品牌宣传的推广助力公司发展迈上新的台阶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国内市场稳中有进，海外市场突飞猛进”的销售战略。国内市场上，传统央企发电集团业务深入推进，并开展了项目带动销售、电站业务带动销售等工作，取得了明显的成效。海外市场上，2022年度公司出口首次突破GW级，并直接迈上“2GW”新台阶，海外项目类业务拓展顺利，出口同比增长208.66%，出口额位居常州市第三名。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品牌宣传工作，积极向市场倡导“提供最可靠的清洁能源”的公司使命。报告期内，公司荣登CCTV央视新闻2次（新闻联播、朝闻天下），参加德国、意大利、中国山东3场展会，针对德国、奥地利、瑞士、法国、西班牙、意大利、巴西、印度、越南市场进行4次线上路演宣传，全方位推广亿晶星（星辰）、光（极光）两大系列新品。报告期内，亿晶获评“全球光伏百强品牌”、“中国光伏百强品牌价值榜”、“最具影响力光伏组件企业”、“中国分布式光伏优秀供应商奖”等荣誉。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02,308.25万元，同比增长145.4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709.13万元，同比扭亏为盈。本期业绩较上期上升，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光伏行业整体高速增长，光伏产品市场价格回升，公司秉持国内国际两个市场并举的销售战略，太阳能组件销售量及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均有大幅增长。并且公司管理层根据生产经营情况和长远发展需要，改善了公司资产结构，提高了市场竞争力，集中有限资源和精力投入主流光伏技术，在提升电池效率和生产降本方面开展了大量工作，报告期新产线的产量及产品效率、良率优势显现。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0,023,082,511.36	4,083,270,415.10	145.47
营业成本	9,432,687,531.31	4,072,802,181.35	131.60

销售费用	132,413,767.57	60,471,059.98	118.97
管理费用	151,875,759.69	138,368,349.08	9.76
财务费用	-39,624,987.42	75,626,366.54	-152.40
研发费用	161,869,981.07	85,608,263.65	89.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451,185.04	-93,928,418.02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544,746.19	-929,395,515.4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177,132.34	978,010,189.52	-156.05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量增加以及太阳能组件销售单价提升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增加相应的成本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组件销售收入增加相应的销售服务费及佣金以及计提的产品质保金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业绩增长，按绩效考核机制，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外币汇率的变化，本期实现了汇兑收益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适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文，将研发产成品对应成本归集入主营业务成本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期减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制造业	9,807,933,321.94	9,357,519,153.30	4.59	155.73	136.74	7.65
其他	171,106,786.71	58,275,164.48	65.94	0.74	4.51	-1.23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太阳	9,484,357,748.25	9,121,894,846.51	3.82	148.60	132.06	增加6.85

能 电 池 组 件							个 百 分 点
发 电 业 务	168,348,489.76	56,616,219.22	66.37	0.94	2.38		减 少 0.47 个 百 分 点
加 工 费 收 入	323,575,573.69	235,624,306.80	27.18	1,504.36	972.50		增 加 36.11 个 百 分 点
其 他	2,758,296.95	1,658,945.25	39.86	-10.15	262.92		减 少 45.25 个 百 分 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 地 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率(%)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 年增减(%)		毛利 率比 上年 增减 (%)
国 内	6,248,350,926.19	5,841,005,184.68	6.52	118.57	102.19		7.57
国 外	3,730,689,182.46	3,574,789,133.10	4.18	225.42	219.28		1.85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 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 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 上年增减 (%)
太阳能组件	MW	4,560.44	5,385.84	644.28	80.95	122.15	206.38
电池片	MW	3,718.04	148.42	20.26	123.07	-24.30	-99.17
硅片	片				-100.00	-100.00	

产销量情况说明

注：近两年，公司新建电池及组件产线的投产，促使了报告期产量的增长，并且公司积极拓展海内外销售市场，本期销售量及备货量增长较大。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太阳能电池组件	直接材料	8,338,052,244.75	92.54	3,283,085,027.80	87.29	158.13
	直接人工	260,395,191.13	2.89	199,954,798.54	5.32	7.27
	制造费用	411,766,790.13	4.57	278,129,660.84	7.39	15.40
	其中:能源	245,978,848.37	2.73	138,279,153.41	3.68	42.97
	小计	9,010,214,226.01	100.00	3,761,169,487.18	100.00	139.56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发电业务	直接材料	11,323.24	0.02	11,060.29	0.02	2.38
	直接人工	2,813,826.10	4.97	2,742,952.74	4.96	2.58
	制造费用	53,791,069.88	95.01	52,547,453.47	95.02	2.37
	其中:能源	1,387,097.37	2.45	1,382,536.66	2.50	0.33
	小计	56,616,219.22	100.00	55,301,466.50	100.00	2.38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不适用

1、新设立子公司

(1) 2022年7月20日,本公司通过新设立的方式成立子公司亿晶新能源(常州)有限公司。

(2) 2022年10月16日,本公司通过新设立的方式成立子公司滁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 2022年12月8日,本公司通过新设立的方式成立子公司常州辰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注销子公司

2022年2月10日,按公司规划注销内蒙古亿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为拓展光伏电站建设,通过受让方式取得以下项目子公司: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确定依据
肥城市光鑫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8.15	85.71	股权转让	2022.8.15	实际取得控制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确定依据
宜兴辰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11.18	85.71	股权转让	2022.11.18	实际取得控制权
常州辰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11.24	85.71	股权转让	2022.11.24	实际取得控制权
界首浩辰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22.9.5	85.71	股权转让	2022.9.5	实际取得控制权
盱眙凯尔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11.10	85.71	股权转让	2022.11.10	实际取得控制权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428,286.02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2.7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客户一	2,062,086,894.60	20.57
客户二	684,605,226.11	6.83
客户三	573,646,516.24	5.72
客户四	501,496,922.75	5.00
客户五	461,024,590.38	4.60
合计	4,282,860,150.08	42.72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55,348.47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7.1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供应商一	652,864,926.03	6.95
供应商二	552,451,987.78	5.88
供应商三	503,320,548.25	5.36
供应商四	432,384,395.91	4.60
供应商五	412,462,835.37	4.39
合计	2,553,484,693.34	27.18

3. 费用

□适用 √ 不适用

4. 研发投入**(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61,869,981.07
本期形成产成品销售	185,719,382.16
本期形成存货	1,379,764.60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348,969,127.8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4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9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20.1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
硕士研究生	10
本科	92
专科	165
高中及以下	129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 (不含30岁)	196
30-40岁 (含30岁, 不含40岁)	150
40-50岁 (含40岁, 不含50岁)	38
50-60岁 (含50岁, 不含60岁)	12
60岁及以上	1

5. 现金流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231,604,728.85	35.86	2,614,610,850.40	32.85	61.84	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证金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000,000.00	0.51	396,493,067.75	4.98	-84.87	主要系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所致。
应收票据	391,847,070.78	3.32	26,658,020.81	0.33	1,369.90	主要系应收票据已背书未终止确认所致。
应收账款	1,615,578,898.44	13.69	732,386,769.13	9.20	120.59	主要系本期销售额增长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6,909,152.00	0.06	243,286,345.69	3.06	-97.16	主要系未背书并且满足可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票据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220,409,338.36	1.87	107,312,848.55	1.35	105.39	主要系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98,112,593.10	0.83	15,848,590.09	0.20	519.06	主要系预付安徽晶飞组件款重分类至其他应收款以及支付的融资租赁保证金增加所致。
存货	1,379,693,194.44	11.69	666,955,225.30	8.38	106.86	主要系销量增长组件备货增加以及海外销售在途组件增加所致。
合同资产	93,722,877.65	0.79	71,723,042.53	0.90	30.67	主要系应收 40MW 电站补贴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57,071,689.05	1.33	68,500,643.85	0.86	129.30	主要系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4,564,272.30	0.04				主要系常州亿晶持股中山光伏股权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2,911,776,457.16	24.68	2,630,907,276.09	33.05	10.68	
在建工程	143,126,574.80	1.21	11,168,906.95	0.14	1,181.47	主要系常州亿晶 5GW 高效太阳能组件产线部份设备尚在安装过程中。
使用权资产	181,828,976.83	1.54	125,864,445.67	1.58	44.46	主要系融资租赁直租业务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124,713,705.36	1.06	127,721,648.09	1.60	-2.36	
长期待摊费	4,966,669.18	0.04	6,058,733.07	0.08	-18.02	

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178,166.04	1.22	108,016,304.35	1.36	33.48	主要系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确认递延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690,874.89	0.24	6,559,234.15	0.08	337.41	主要系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339,801,356.08	2.88	197,636,143.44	2.48	71.93	主要系银行短期融资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47,604,835.74	0.40				主要系远期锁汇业务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所致。
应付票据	3,114,840,266.61	26.40	1,923,037,643.90	24.16	61.98	主要系本期采购额增长开具银票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2,473,740,007.50	20.97	928,628,138.04	11.67	166.39	主要系应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928,112,055.94	7.87	579,261,995.88	7.28	60.22	主要系预收账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56,717,124.61	0.48	35,394,170.00	0.44	60.24	主要系应付员工年终奖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9,552,573.64	0.08	7,726,371.59	0.10	23.64	
其他应付款	108,188,581.87	0.92	17,628,797.28	0.22	513.70	主要系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2,655,626.52	1.97	153,137,890.87	1.92	51.93	主要系长期应付款一年内到期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95,661,687.54	3.35	144,350,240.35	1.81	174.10	主要系应收票据已背书未终止确认所致。
长期借款			59,999,995.28	0.75	-100.00	主要系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租赁负债	6,166,620.05	0.05	7,401,864.43	0.09	-16.69	
长期应付款	591,998,341.35	5.02	622,028,389.91	7.81	-4.8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585,783.69	0.03	3,585,783.69	0.05		
预计负债	559,216,309.18	4.74	540,777,992.85	6.79	3.41	
递延收益	61,955,935.87	0.53	67,970,353.59	0.85	-8.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223,960.16	0.00	-100.00	主要是期初远期锁汇业务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转回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股本	1,192,859,268.00	10.11	1,176,359,268.00	14.78	1.40	
资本公积	1,541,944,951.74	13.07	1,511,700,413.49	18.99	2.00	
其他综合收	-478,425.78	0.00	-313,607.87	0.00	52.56	主要系外币报表折

益						算差异减少所致。
盈余公积	48,150,769.04	0.41	48,150,769.04	0.60		
未分配利润	-311,183,265.16	-2.64	-438,274,574.60	-5.51	-29.00	
少数股东权益	397,704,835.20	3.37	373,659,953.15	4.69	6.43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117,612.56（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0%。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境外资产名称	形成原因	运营模式	本报告期 营业收入	本报告期 净利润
亿晶光电欧洲有限公司	组件销售贸易平台	采购常州亿晶组件后 对外销售	152,995.23	-414.27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不适用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669,204,985.59	银行承兑、信用证、保函等保证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000,000.00	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	15,000,000.00	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	150,519,313.36	质押用于售后回租
合同资产	93,722,877.65	质押用于售后回租
固定资产	1,229,374,015.39	抵押用于取得银行贷款授信及售后回租
使用权资产	144,060,718.36	抵押用于售后回租
无形资产	110,093,901.97	抵押用于取得银行贷款授信
合计	5,471,975,812.32	—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不适用

光伏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光伏设备制造业务

适用 不适用

2. 光伏产品关键技术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类别	技术指标	
太阳能电池：	量产平均转换效率	研发最高转换效率
单晶硅电池	23.50%	23.75%
薄膜及其他新型太阳能电池	23.40%	23.65%
其他	-	25.60%
电池组件：	量产平均组件功率	研发最高组件功率
晶硅电池	PERC 单晶（182-54 版型）：415W PERC 单晶（182-60 版型）：455W PERC 单晶（182-72 版型）：550W PERC 单晶（210-60 版型）：600W PERC 单晶（210-66 版型）：660W	TOPCon 单晶（182-54 版型）：430W TOPCon 单晶（182-60 版型）：480W TOPCon 单晶（182-72 版型）：575W TOPCon 单晶（210-60 版型）：630W TOPCon 单晶（210-66 版型）：695W
指标含义及讨论与分析：1、电池片转换效率是电池片将光能转换为电能的指标。效率越高，同等面积转换的电能越多。2、电池组件功率是指一个电池单元（60 片或 72 片）在标准光照下的发电量。指标越高说明电池组件发电量越大。电池片和电池组件的指标越高，说明技术工艺水平越高，提高这些指标会使公司成本下降，生产量增加，市场竞争力增强。3、本年报中披露的电池研发最高转化效率、组件研发最高功率为目前研发中公司已达到的最高水平。4、部分组件类型为双面组件，表格中统计的为正面功率，未包括反面功率。		

注：1、薄膜及其他新型太阳能电池指：210mm PERC 单晶硅电池。

2、单晶硅电池指：182mm PERC 单晶硅电池。

3、其他指：TOPCon 单晶硅电池

3. 光伏电站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光伏电站开发：					
期初持有电站数及总装机容量	报告期内出售电站数及总装机容量	期末持有电站数及总装机容量	在手已核准的总装机容量	已出售电站项目的总成交金额	当期出售电站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的影响
7 个电站项目共 190.6MW		9 个电站项目共 193.986MW	3.64MW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本年度光伏电站累计运营情况：							
区域	装机容量（MW）	发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结算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价（元/千瓦时）	电费收入	补贴
集中式：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	5.20	564.03	564.03	564.03	2.40	1,197.89	
江苏省常州	100.00	11,330.94	11,330.94	11,330.9	1.00	10,015.9	

市金坛区直溪镇				4		3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	20.00	2,302.52	2,302.52	2,302.52	0.98	2,003.63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	40.40	4,792.99	4,792.99	4,792.99	0.85	3,605.35	
合计	165.60	18,990.48	18,990.48	18,990.48	5.23	16,822.80	
分布式: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	5.6	279.74	0	0		0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	13.6	505.67	0	0		0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	5.8	705.49	0.03	0.03	0.81	0.02	262.22
安徽阜阳	1.986	11.27	3.18	11.27	0.3844	5.38	
山东泰安	1	1.63	0.17	1.63	0.3949	0.91	
合计	27.986	1,503.80	3.38	12.93	1.59	6.31	262.22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光伏电站运营:										
光伏电站	所在地	装机容量(MW)	电价补贴及年限	发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结算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价(元/千瓦时)	电费收入	营业利润	现金流
集中式:										
5.2MW光伏发电项目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	5.20	执行苏价工(2012)14号文	564.03	564.03	564.03	2.40	1,197.89	757.54	1,813.25
100MW渔光一体光伏发电项目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	100.00	执行苏价工[2016]102号	11,330.94	11,330.94	11,330.94	1.00	10,015.93	6,558.11	19,218.53

	区直溪镇									
20MW 鱼塘水面光伏电站项目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	20.00	发改价格 [2015]3044 号	2,302.52	2,302.52	2,302.52	0.98	2,003.63	1,371.57	1,176.48
40.4 MW 鱼塘水面光伏电站项目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	40.40	发改价格 [2016]2729 号	4,792.99	4,792.99	4,792.99	0.85	3,605.35	2,468.32	1,912.56
分布式:										
5.6MW 光伏发电项目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	5.60	财建 [2012]177 号	279.74	0	0				
13.6 MW 光伏发电项目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	13.60	财办建 [2012]148 号	505.67	0	0				
5.8MW 光伏发电	江苏省	5.80	发改价格 [2013]1	705.49	0.03	0.03	0.81	0.02	0.01	299.07

电项目	常州市金坛区		638 号							
2MW 光伏发电项目	安徽阜阳	1.986	安徽电价-皖发改价格(2019)709 号	11.27	3.18	11.27	0.3844	5.38		
1MW 光伏发电项目	山东泰安	1	山东电价-鲁发改价格(2019)1228 号	1.63	0.17	1.63	0.3949	0.91		
与电站电费收入等相关的金融衍生产品情况（若有）：										

4. 推荐使用表格

(1). 光伏产品生产和在建产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产品类别	产量	产能利用率	投产工艺路线	在建生产线总投资额	在建生产线当期投资额	设计产能	(预计)投产时间	在建工艺路线
太阳能级多晶硅								
太阳能电池：								
多晶硅电池	3718.04MW	92.95%	PERC 电池	384,555.81	187.96	10GW	2023年6月	TOPCon 生产工艺流程：硅片检验-清洗制绒-一次硼扩-激光硼掺杂-氧化推进-去背面硼硅玻璃+背面抛光-沉积隧穿氧化层+磷掺杂多晶硅沉积-高温退火-去 PSG 层+RCA 清洗-正面氧化铝钝化-正面氮化硅镀膜-背面氮化硅镀膜-丝网印刷-高温烧结+光注入-测试分选
电池组件：								
晶体硅电池组件	4,560.44MW	89.25%	PERC/TOPCon 组件	85,650.62	38,051.75	5GW	2022年10月	182-10bbPerc, 210-12bbPerc, 182-16bbTopcon
产能利用率发生重大变化原因及影响分析：产能利用率的增长，主要是公司加快拓展销售市场，为配合销售量增长，加大了生产量。								

(2). 光伏产品主要财务指标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产品类别	产销率 (%)	销售收入		销售毛利率 (%)	
		境内	境外	境内	境外
太阳能级多晶硅					
电池组件：					
晶体硅电池	118.10	563,294.48	373,068.92	3.51%	4.18%

注：产销率超过 100%，主要是公司根据产量及订单约定发货时间，部份销售的组件为外采组件。

光伏产品实现境外销售的，应当分国家或地区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太阳能组件产品境外销售情况		
国家或地区	销售收入	销售毛利率 (%)

巴西	68,590.19	
德国	54,645.55	
西班牙	52,374.45	
意大利	51,137.08	
丹麦	50,142.98	
希腊	40,923.63	
中国台湾	24,278.83	
德国/匈牙利项目	10,543.80	
澳大利亚	5,222.01	
匈牙利	3,876.58	
其他国家	11,333.81	
合计	373,068.92	4.18

(3). 光伏电站工程承包或开发项目信息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光伏电站	所在地	装机容量	电价补贴及年限	开发建设周期	投资规模	资金来源	当期投入金额	项目进展情况	当期工程收入
集中式：									
分布式：									
奥邦塑胶厂区屋顶分布式	安徽阜阳界首	1.986	皖发改价格(2019)709号	3个月	840.00	企业自筹	722.88	已并网发电	/
肥城龙山机械厂区屋顶分布式	山东泰安肥城	1.00	鲁发改价格(2019)1228号	3个月	420.00	企业自筹	342.26	已并网发电	/
宜兴华业化纤厂区屋顶分布式	宜兴	0.90	苏价工(2017)124号	4个月	378.00	企业自筹	219.21	建设中	/
常州汇锦金属厂区屋顶分布式	常州	0.94	苏价工(2017)124号	4个月	396.11	企业自筹	225.43	建设中	/
电站项目中自产品供应情况：盱眙江淮磁业厂区屋顶分布式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不适用

2022年3月，公司与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中山公用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业务为分布式光伏电站的开发运维，进一步拓展公司在分布式光伏领域的业务，

提高公司分布式光伏装机容量，增强包括 EPC 在内的光伏电站建设及运维能力。公司持有中山光伏 30%的股权属于联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报告期末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456.43 万元。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业务性	主要产品	注册资本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生产销售	单晶硅、多晶硅、石英制品、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的研发生产、蓝宝石晶体、晶锭等的生产；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太阳能、风能、柴油发电互补发电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施工、承包、转包项目	212,946.1116 万元	1,084,970.99	258,903.38	17,329.61
江苏华日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生产	单晶硅、多晶硅、石英制品的开发生产、销售自产产品	3,000 万元	4,996.26	4,371.12	1.75
亿晶光电欧洲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销售	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销售	2.5 万欧元	117,612.56	-404.22	-414.27
昌吉亿晶晶体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生产	蓝宝石晶体材料的生产、加工、销售	5,000 万元	1,653.50	1,376.73	-54.59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电站运营	光伏电站的建设运行管理	15,946 万元	117,317.24	48,249.17	4,971.20
深圳市亿晶光电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销售/采购	太阳能、风能、生物质能发电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施工、承包项目	6,000 万元	11,054.01	2,235.27	265.68
滁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生产销售	太阳能发电、输电项目、新能源技术研发、光伏设备销售	150,000 万元	9,194.52	49.65	-50.35
亿晶新能源（常州）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电站运营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能热发电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发电设租赁，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	1000 万元	0.14	-0.06	-0.06

肥城市光鑫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电站运营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发电设租赁，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	50万元	373.77	0.82	0.82
界首浩辰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电站运营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发电设租赁，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	300万元	742.03	5.07	5.07
宜兴辰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电站运营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发电设租赁，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	100万元	161.98	-	-
常州辰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电站运营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发电设租赁，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	100万元	154.83	-	-
常州辰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电站运营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发电设租赁，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	100万元	-	-	-
盱眙凯尔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电站运营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发电设租赁，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	100万元	185.80	-	-

公司名称	行业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业	212,946.11	1,042,063.07	54,758.43	16,409.39	17,329.61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电站运营	15,946.00	15,624.90	10,398.00	6,239.49	4,971.20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不适用

在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的政策支持下，在全球新能源革命的浪潮下，光伏行业前景光明，市场空间巨大，光伏凭借着“获取资源便利、能源转换高效、应用场景多元”等优势，未来可能成为全球最主要的能源供应来源。2023年，伴随着上游多晶硅产能的释放，原材料成本将逐步回归正常水平，光伏发电全面平价上网时代将加速到来，未来一段时期内的光伏行业仍将保持着高速、高质量发展的趋势。与此同时，头部企业大规模扩产和新资本不断涌入，行业集中度分散，竞争也将更加激烈。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不适用

公司充分认识到未来光伏行业机遇和挑战并存，一方面要牢牢抓住行业发展的机遇，研究国内外光伏行业政策，顺势而为，做大做强；另一方面高度重视潜在的风险，加强预判，多措并举防范化解风险。公司将坚持技术立业，不断加强研发投入，多出研发成果，积极布局N型电池领域，在N型取代P型的历史进程中，换道超车，实现自身的战略目标。公司将持续通过降本、增效、提质、扩产等方式，多渠道、多路径加强自身产能、供应链、销售等方面的体系建设，以高度专业化、市场化、效能化的方式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三) 经营计划

√适用□不适用

2023年，公司将加快滁州10GW高效N型TOPCon电池项目的建设，推出TOPCon电池组件产品，收获N型技术的发展红利。2023年，公司将努力实现10GW以上的组件出货量目标，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海外市场销售量占比进一步提升至50%以上。2023年，公司将拓展光伏电站业务，力争全年实现新增50MW自持装机规模。2023年，公司将扎实推进光伏建筑一体化进程，实现BIPV产品的量产和应用。2023年，公司将进一步优化生产工艺、节能降耗，将公司的生产制造非硅成本降低至行业领先水平。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不适用

1、政策风险

光伏行业的发展离不开政策的支持，国内外光伏行业的政策变化调整将影响到光伏行业的持续稳定发展。目前来看，光伏新能源在全球范围内的认知程度仍待一定的提高，部分欠发达国家和地区对光伏行业并没有出台相应的产业扶持政策，光伏组件进入这些市场存在一定的障碍。尽管发达国家光伏装机规模在不断提升，但是贸易保护主义近年来频繁抬头，欧美发达国家计划提升本土生产制造能力来取代来自中国等地区的光伏组件进口，对我国光伏行业的发展构成一定的政策障碍。

公司在光伏领域深耕多年，拥有着丰富的市场营销策略与经验，能够在错综复杂的环境中结合自身内外部特点与品牌优势灵活调整销售策略以应对政策变化所带来的风险。此外，公司也会加大海外营销力度，凭借优良的品质信誉和品牌底蕴发掘，拓展更多新兴市场，稳步提升海外销售比重。

2、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光伏行业市场竞争日趋白热化，一方面，头部企业通过大规模的扩产保持领先优势，另一方面，新进资本不断涌入光伏制造领域，行业规模呈快速上涨态势。头部企业的扩展，会导致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中小企业生存发展的压力剧增；新进资本的加入，会进一步的瓜分市场蛋糕，也存在其经验不足导致光伏市场终端产品出现鱼龙混杂的情况。

相比头部企业，公司通过近几年的新旧产能动态调整，目前公司的产能先进程度领先于同行，资产质量高，运营负担轻，同时公司发力 N 型电池技术赛道，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相比新进入者，公司多年来形成的技术优势、人才优势、品牌优势、渠道优势、管理优势较为明显，同样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公司未来将持续通过降本、增效、提质、扩产等途径，不断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3、资金和汇率风险

目前公司处于高速发展期，为了实现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需要大量资金扩充产能和经营周转，可能会导致公司财务状况紧张，流动性风险增加。近年来，受俄乌战争、中美贸易战等因素影响，全球主要货币的汇率变化较大，公司海外销售业务占有较高的比重，汇率变化对公司经营业绩会产生不确定性的影响。

公司将根据产能扩充和日常经营周转所需的资金量及预期收益制定详细的财务计划和预算，以确保有充分的发展资金，保证流动性安全。公司管理层也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保持稳健经营，注重长期发展，不做盲目扩张，避免过度扩张和高杠杆运营，保障公司平稳健康发展。外汇方面，公司将与专业经营外汇业务的金融机构保持密切合作关系，加强对汇率市场的研究，及时、准确地把握汇率变化趋势，运用适当的金融工具规避汇率风险，合理进行风险管理。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治理的最新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和执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公司运作，进一步规范公司行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充分维护广大投资者与利益相关方的利益，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依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及要求，在股东大会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上进行了严格的规范。依法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合法有效。

2、控股股东与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一直以来严格规范自身行为，依法妥善行使股东权利，未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公司与控股股东在资产、业务、财务、机构、人员等方面保持自身独立性，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自主经营能力。

3、董事及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选举和聘任董事，选聘程序公开、公平、公正。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9 名，董事会成员专业结构合理，行业经验丰富，所有董事均保持客观严谨、勤勉尽职、认真负责、持续学习的履职态度，为确保公司的高效发展审慎、合理的提出自身建议。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会遵守相关议事规则认真履职，在规范及辅助董事会决策的过程中发挥重要作用。

4、监事及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选举监事。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成员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勤勉履职，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合规监督，行使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其他职权，切实维护了公司与股东的合法权益，提升了公司治理及规范化运作水平。

5、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生信息泄密或内幕交易等情形，切实保证投资者公平获得公司信息。

6、投资者及利益相关者

公司注重与投资者及利益相关者的沟通，充分维护投资者及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积极主动与投资者互动交流，向投资者说明公司自身的经营情况及未来规划，尊重投资者的想法及建议，与投资者一同保持良好关系。公司注重与社会、供应商、客户、员工等利益相关者的和谐发展，切实履行了自身的社会责任与义务。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独立开展业务，不依赖于股东或其它任何关联方。

2、人员：公司人员、劳动、人事及工资完全独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

3、资产：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等资产，拥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

4、机构：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5、财务：公司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2月8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年2月9日	1、表决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表决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3、表决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表决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表决通过《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6、表决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7、表决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8、表决通过《关于公司签署非公

				<p>开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p> <p>9、表决通过《关于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p> <p>10、表决通过《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p> <p>11、表决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控股股东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股份的议案》；</p> <p>12、表决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p> <p>13、表决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p> <p>14、表决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p> <p>15、表决通过《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p> <p>16、表决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5 月 2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 年 5 月 21 日	<p>1、表决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p> <p>2、表决通过《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p> <p>3、表决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p> <p>4、表决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p> <p>5、表决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p> <p>6、表决通过《关于公司除独立董事外的其他董事 2022 年度基本薪酬的议案》；</p> <p>7、表决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p> <p>8、表决通过《关于公司监事 2022 年度基本薪酬的议案》；</p> <p>9、表决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p> <p>10、表决通过《关于〈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p> <p>11、表决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p>

				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7 月 2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 年 7 月 30 日	1、表决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9 月 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 年 9 月 6 日	1、表决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表决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0 月 1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 年 10 月 15 日	1、表决通过《关于新建滁州年产 10GW 光伏电池、10GW 光伏切片及 10GW 光伏组件项目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杨庆忠	董事长	男	52	2022-02-08	2024-01-07	0	1,000,000	1,000,000	授予限制性股票		是
唐骏	董事、总经理	男	55	2022-2-8(董事) 2022-1-25(总经理)	2024-01-07	0	10,000,000	10,000,000	授予限制性股票	196.28	否
陈芳	董事	女	51	2019-05-31	2024-01-07	0	500,000	500,000	授予限制性股票		是
刘强	董事、总经理(离任)	男	40	2019-05-31	2024-1-7(董事) 2022-1-24(总经理)	0	2,000,000	2,000,000	授予限制性股票	130.53	否
张婷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33	2021-01-07	2024-01-07	0	2,000,000	2,000,000	授予限制性股票	98.78	否
孙铁囤	董事、副总经理	男	60	2021-9-13(董事) 2019-8-23(副总经理)	2024-01-07	0	1,000,000	1,000,000	授予限制性股票	121.4	否
袁晓	独立董事	男	58	2021-01-07	2024-01-07	0	0	0	不适用	7	否
沈险峰	独立董事	男	53	2019-05-31	2024-01-07	0	0	0	不适用	7	否
谢永勇	独立董事	男	50	2019-05-31	2024-01-07	0	0	0	不适用	7	否
李静武	董事长(离任)	男	52	2019-05-31	2022-01-24	0	0	0	不适用		是
祝莉	董事(离任)	女	49	2021-01-07	2022-01-24	0	0	0	不适用		是

	任)										
栾永明	监事会主席	男	47	2021-01-07	2024-01-07	0	0	0	不适用		是
陈江明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1	2020-09-03	2024-01-07	0	0	0	不适用	38.97	否
刘梦丽	股东代表监事	女	31	2021-09-13	2024-01-07	0	0	0	不适用		是
张俊生	财务总监(离任)	男	47	2020-09-03	2022-06-10	0	0	0	不适用	22.76	否
傅小军	财务总监	男	45	2023-03-10	2024-01-07	0	0	0	不适用	23.93	否
合计	/	/	/	/	/	0	16,500,000	16,500,000	/	653.65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杨庆忠	曾任深圳勤诚达地产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董事，深圳市保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瑞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唐骏	曾任镇江荣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裁、扬州荣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裁、无锡尚德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总裁、尚德新能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裁。曾建立了中国第一条多晶硅片生产线，主持了多项国家科技攻关课题。现任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光伏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兼总经理，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总裁。
陈芳	曾担任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员，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财金管理中心总经理，现担任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刘强	曾任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投资管理中心副总经理，现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
张婷	曾任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投融资主管、经理、投资总监，现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
孙铁囤	曾任中国可再生能源研究会秘书长，现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兼副总经理，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交通大学、江苏大学兼职教授。
袁晓	曾任上海空间电源研究所副所长，上海太阳能科研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市太阳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华东理工大学教授，上海市太阳能学会副理事长，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沈险峰	曾任贵阳市南明区法院法官，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务负责人，广东经天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西迪特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谢永勇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行业领军（后备）人才，广东省科技专家库成员。曾担任河源海诚税务会计咨询有限公司经理，现担任广东天博会计

	师事务所总经理，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栾永明	曾任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律师，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法律责任人，万商天勤（深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法务中心总经理，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陈江明	曾任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投融资专员、投资主管，现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证券事务代表、工会主席。
刘梦丽	曾任深圳市阅润房地产有限公司法务经理，现任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法务经理，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傅小军	曾任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事业部财务副总经理，华君电力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无锡博达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杨庆忠	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2-10-01	
杨庆忠	深圳市瑞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3-08-01	
杨庆忠	深圳市保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6-11-01	
陈芳	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裁	2006-03-01	
陈芳	深圳市保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6-11-01	
陈芳	深圳市保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6-11-01	
陈芳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5-01	
祝莉	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	人资运营中心总经理	2018-11-01	
张婷	深圳市勤诚达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董事	2016-11-01	
栾永明	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	法务中心总经理	2018-08-01	
刘梦丽	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	法务经理	2018-04-0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芳	深圳市格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04-01	
刘强	青海拓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12-01	
刘强	海西百瑞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01	
袁晓	青岛澳瑞创新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1-08-01	
袁晓	大连清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1-10-01	
袁晓	江苏科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01-01	
袁晓	南通泽刚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12-01	
沈险峰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合伙人	2004-10-01	
沈险峰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03-01	
沈险峰	深圳市西迪特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09-01	
谢永勇	广东天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总经理	2013-01-01	
谢永勇	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06-01	
谢永勇	河源速达软件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2013-01-01	2022-02-28

谢永勇	广东中博财税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20-05-01	2022-09-30
栾永明	广东东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12-01	
栾永明	深圳市圣威安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7-11-01	
栾永明	深圳市至精勤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7-11-01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监事的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的实际盈利水平和具体岗位及个人贡献综合考评，本着有利于员工稳定及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原则确定报酬标准。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请参阅本节四、（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653.65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静武	董事长	离任	个人原因辞职
祝莉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辞职
刘强	总经理	离任	工作原因辞职
张俊生	财务总监	离任	个人原因辞职
杨庆忠	董事长	选举	增补董事席位
唐骏	董事	选举	增补董事席位
唐骏	总经理	聘任	公司经营需要
傅小军	财务总监	聘任	公司经营需要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 年 1 月 17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

		<p>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p> <p>5、审议通过《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p> <p>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p> <p>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p> <p>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签署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p> <p>9、审议通过《关于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p> <p>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p> <p>11、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控股股东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股份的议案》；</p> <p>1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p> <p>1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p> <p>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p> <p>15、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p> <p>1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1 月 24 日	<p>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p> <p>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2 月 8 日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及调整董事会下设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5 日	<p>1、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p> <p>2、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p> <p>3、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p> <p>4、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p> <p>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p> <p>6、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p> <p>7、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 2021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p> <p>8、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p> <p>9、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p> <p>10、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p> <p>11、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的议案》；</p> <p>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除独立董事外的其他董事 2022 年度基本薪酬的议案》；</p> <p>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p> <p>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p>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7、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6 月 10 日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7 月 12 日	1、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19 日	1、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9 月 21 日	1、审议通过《关于新建滁州年产 10GW 光伏电池、10GW 光伏切片及 10GW 光伏组件项目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8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2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权益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李静武	否	1	1	1	0	0	否	0
杨庆忠	否	8	8	6	0	0	否	4
祝莉	否	1	1	1	0	0	否	0
唐骏	否	8	8	0	0	0	否	4
陈芳	否	10	10	10	0	0	否	5
刘强	否	10	10	0	0	0	否	5
张婷	否	10	10	0	0	0	否	5
孙铁国	否	10	10	0	0	0	否	5
袁晓	是	10	10	10	0	0	否	5
沈险峰	是	10	10	10	0	0	否	5
谢永勇	是	10	10	10	0	0	否	5

□适用 √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谢永勇、沈险峰、陈芳
提名委员会	袁晓、沈险峰、唐骏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沈险峰、谢永勇、唐骏
战略委员会	杨庆忠、唐骏、袁晓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6 日	1、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年审注册会计师从事 2021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3、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4、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	一致通过	无
2022 年 7 月 12 日	1、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一致通过	无
2022 年 8 月 1 日	1、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一致通过	无
2022 年 10 月 14 日	1、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	一致通过	无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	------	------	----------

		和建议	
2022 年 1 月 24 日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一致通过	无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14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除独立董事外的其他董事 2022 年度基本薪酬的方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基本薪酬的方案》； 3、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的方案》； 4、审议通过《关于〈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一致通过	无

(5). 报告期内战略发展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14 日	确定公司发展战略及 2022 年经营计划。	达成了 2022 年发展战略如下：继续坚持“绿色能源，造福人类”的经营理念，坚持“务实，创新，诚信，双赢”的经营方针，以品质引领和低成本制造为核心，持续推进技术创新，提升品牌效应，加强在硅棒拉制、硅片切割、电池制备及组件封装全产业链的核心竞争优势，同时稳步扩大光伏电站的投资规模和光伏电站的运营管理能力。 确定了 2022 年经营计划如下：生产方面，公司将推动实施常州 5GW 高效太阳能组件项目的建设，并积极寻求机会向产业上游布局，打通公司产业链，发挥各环节的协同效应，使公司产能再上一个台阶。市场方面，立足国内市场，进一步加大海外市场拓展力度，全年计划完成组件出货量 6GW。	无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96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97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220
销售人员	46
技术人员	396
财务人员	21
行政人员	287
合计	1,97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1
硕士研究生	26
本科	242
专科	375
高中及以下	1,326
合计	1,97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战略及发展实际，遵循总量控制原则、职位价值原则、能力价值原则、内部公平原则、绩效关联原则及市场竞争原则，制定并适时调整公司薪酬政策。公司薪酬结构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奖金、津贴补助及其他福利。其中，基本工资是基于岗位及管理层确定的员工基本收入，绩效奖金依据公司绩效管理制度针对不同岗位实行绩效管理并兑现业绩奖励，津贴补助指根据工作需要及当地社会消费水平对员工在通讯、工作餐等方面给予的补贴，另外，公司除依法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外还为员工提供节庆补贴、公费学习等福利项目。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定期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辖区证监局组织的各种专业培训及考核。

2、 公司定期或不定期为员工根据部门分工组织专业培训。其中内部培训为公司内部各领域

专门人员或聘请相关领域专家，在公司为员工进行培训；外部培训，组织员工参加行业协会、监管部门等组织的培训。

3、组织各岗位员工积极参加岗位所需技术职业资格的学习及考核。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3,684,277.5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9,106.44 万元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 2023 年 4 月 23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方案，公司本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2 年 5 月 13 日，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详见公司 2022 年 5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2-040）。
2022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	详见公司 2022 年 5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还对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自查。	
2022 年 6 月 10 日, 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详见公司 2022 年 6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2 年 7 月 14 日, 公司完成了 2022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手续。	详见公司 2022 年 7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4)。
2022 年 12 月 2 日, 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权益的议案》。公司监事会于同日对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预留授予日) 发表了核查意见。	详见公司 2022 年 12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2 年 12 月 23 日, 公司完成了 2022 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手续。	详见公司 2022 年 12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 2022-094)。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份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股份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元)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傅小军	财务总监	0	300,000	0	0	3.14	0	5.58

合计	/	0	300,000	0	0	/	0	/
----	---	---	---------	---	---	---	---	---

√适用□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 限制性股 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 予限制性股 票数量	限制性股 票的授予 价格 (元)	已解 锁股 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 限制性股票 数量	报告 期末 市价 (元)
杨庆忠	董事长	0	1,000,000	1.97	0	1,000,000	1,000,000	5.58
唐骏	董事、总 经理	0	10,000,000	1.97	0	10,000,000	10,000,000	5.58
陈芳	董事	0	500,000	1.97	0	500,000	500,000	5.58
刘强	董事	0	2,000,000	1.97	0	2,000,000	2,000,000	5.58
张婷	董事、董 事会秘 书	0	2,000,000	1.97	0	2,000,000	2,000,000	5.58
孙铁囤	董事、副 总经理	0	1,000,000	1.97	0	1,000,000	1,000,000	5.58
合计	/	0	16,500,000	/	0	16,500,000	16,500,000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为激励高管团队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和经营业绩，公司根据企业的发展情况不断完善对高管人员的激励约束机制，另外公司根据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决议精神，面向高管人员实行了较为灵活多样的薪酬激励机制。

公司对高管人员的价值评价，结合每位高管管理范围、管理难度、责任与风险大小及全年公司整体经营情况等因素综合进行评价，依据年初制定的经营指标和管理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后确定。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等有关部门的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内控管理体系，内部控制制度框架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有关部门对于内部控制体系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公司不断健全内控体系，内控运行机制有效，达到了内部控制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通过规范运作、人事管理、财务管理等，建立子公司经营管理进行整体管控。报告期内，公司在子公司管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对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已得到有效执行。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3,109.98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常州市环保局《市环保局关于公布 2022 年重点排污单位名单的通知》，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州亿晶被列为常州市 2022 年重点排污单位。公司一向注重环境保护工作，确立“以人为本，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规范管理，持续改进；节能降耗，保护环境”的环境方针。公司外排废气中主要污染物包括低浓度颗粒物、锡、非甲烷总烃、挥发性有机物、氨、氯化氢、氯气、氟化物、碱雾、废水物中主要污染物包括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氟化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2022 年 11 月委托中科阿斯迈（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对废气、废水、噪声进行检测，数据如下：

1) 废气

有组织废气放：

低溶度颗粒物排放浓度未检出，执行排放标准为 $30\text{mg}/\text{m}^3$ ；锡排放浓度检出，执行排放标准为 $8.5\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在 $1.08\text{mg}/\text{m}^3$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50\text{mg}/\text{m}^3$ 。二甲苯排放浓度在

0.0054mg/m³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10mg/m³。碱雾排放浓度在 1.5mg/m³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10mg/m³；氨排放速率在 2.61*10⁻⁵mg/m³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14kg/h；氟化物排放浓度未检出，执行排放标准为 3.0mg/m³；氯化氢排放浓度在 0.54mg/m³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5mg/m³；氯气排放浓度在 2.47mg/m³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5mg/m³；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19mg/m³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50mg/m³；二氧化硫排放浓度未检出，执行排放标准为 50mg/m³；废气排放口共计 33 个，其中东厂区废气排放口 1 个，西厂区废气排放口 32 个，废气排放方式为处理后排入大气。

无组织废气：氟化物排放浓度未检出，执行排放标准为 0.02mg/m³；氯化氢排放浓度在 0.08mg/m³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0.15mg/m³；氯气排放浓度在 0.01mg/m³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0.1mg/m³；总悬浮颗粒物排放浓度在 0.14mg/m³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0.3mg/m³；锡排放浓度在 0.02mg/m³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0.12mg/m³；氨排放浓度在 0.1mg/m³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1mg/m³；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在 1.8mg/m³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2mg/m³。

2) 废水

东厂区：pH 值排放浓度在 6-9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6-9；悬浮物排放浓度在 8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140mg/L；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在 20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150mg/L；氨氮排放浓度在 0.083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30mg/L；总氮排放浓度在 1.78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40mg/L；总磷排放浓度在 0.7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2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排放浓度在 4.2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300mg/L。动植物油排放浓度在 0.06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300mg/L。

西厂区：pH 值排放浓度在 6-9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6-9；悬浮物排放浓度在 9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150mg/L；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在 18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140mg/L；氨氮排放浓度在 6.52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30mg/L；总氮排放浓度在 1.78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40mg/L；总磷排放浓度在 0.7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2mg/L；氟化物排放浓度在 3.51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8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排放浓度在 3.6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300mg/L。动植物油类排放浓度在 0.06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100mg/L。污水排放口共计 2 个，东西厂区各 1 个，废水排放方式为处理后排入金坛区第二污水处理厂。

3) 噪声

东厂区：东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为 58.9db (A) 左右；南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为 57.6db (A) 左右；西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为 57.1db (A) 左右；北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为 57.6db (A) 左右，均小于排放限值 65 db (A)；东厂界夜间噪声测量值为 45.9db (A) 左右；南厂界夜间噪声测量值为 45.2db (A) 左右；西厂界夜间噪声测量值为 46.3db (A) 左右；北厂界夜间噪声测量值为 46.3db (A) 左右，均小于排放限值 55 db (A)，噪声排放方式为无规律排放。

西厂区：东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为 56.2db (A) 左右；南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为 56.3db (A) 左右；西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为 54.5db (A) 左右；北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为 57.4db (A) 左右，均小于排放限值 65 db (A)；东厂界夜间噪声测量值为 48.5db (A) 左右；南厂界夜间噪声测量值

为 48.7db (A) 左右；西厂界夜间噪声测量值为 49.2db (A) 左右；北厂界夜间噪声测量值为 48db (A) 左右，均小于排放限值 55 db (A)。噪声排放方式为无规律排放。

报告期内，所有外排污染物达标排放，排放量满足排污许可核定的许可量和总量控制指标，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全部得到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已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污泥）委托常州瑞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扬州辰轩环保有限公司处置，垃圾清运合同（建筑垃圾清理、边角料）委托常州市碧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委托常州市金坛金星环卫服务有限公司处置。

公司危废已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含氮废液和含磷废液与盱眙绿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危废转移合同，废矿物油与常州市金坛金东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危废转移合同，废胶桶与江苏鼎范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危废转移合同，废助焊剂、废胶桶、废锡箔纸、废活性炭纤维滤筒、废树脂、废抹布、在线监测设备运行废液等与扬州首拓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危废转移合同，上述公司均有危废处置经营资质。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建有较为完善的环保治理设施，并保证环保设施运行完好率 100%。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设施稳定运行，排污口安装了线监测系统，并与环保部门进行联网，可实时监控公司外排污染物情况。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建设项目均具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不适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建立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机制，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综合预案，提高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能力。预案已在金坛区环保局备案，备案编号：320482-2022-027H。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不适用

2022 年 11 月，公司委托中科阿斯迈（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对废水、废气、噪声污染物进行采样监测并出具监测报告。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不适用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通过天祥环境管理体系再认证审核（证书编号：120805001）。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其它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文件的要求，建立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确立“全员参与，增强环保意识；遵守法律，预防环境污染；安全生产，节能降耗减废；持续改进，加强环境管理”的环境方针；建立《环境防治责任制》和《环境防治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各岗位的环境防治职责；建立以总经理为组长，安全环保部部长为副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为组员的环境防治领导小组。

（四）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204,000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光伏新能源行业中具有一定行业地位的上市公司，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社会发展理念，研发、生产清洁高效的光伏组件，为下游客户建设光伏电站、发展绿色能源事业提供一体化智慧能源解决方案。此外，公司在报告期内，针对新扩产的电池和组件项目，全流程把控设备选型、能源降耗，采用绿色环保的生产设备和建筑材料，进一步调降新车间的水电气用量和废物废气排放，打造绿色循环制造体系，为全社会节能减排贡献自身的力量。同时，公司在自身所有厂房屋顶及车棚等公共区域建设了自发自用余电上网的分布式光伏电站，以及直溪渔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装机容量共计 190.60MW。报告期内，公司光伏电站累计发电量 20,481.38 万度，累计减少碳排放 20.40 万吨。公司积极响应绿色发展理念，开展碳核查、碳足迹认证，积极开展领跑者认证，先后获得 CQC（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的绿色产品认证证书，及其颁发的首张最高级 3 星级的绿色建材产品认证证书。公司积极推广绿色制造，2017 年工信部公示第一批绿色工厂名单中，亿晶光电赫然在列。作为工信部绿色工厂企业，公司将继续以节能减排为己任，为国家碳达峰、碳中和宏伟目标贡献自己的力量。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勤诚达投资、勤诚达集团、古汉宁	为避免与上市公司产生同业竞争，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1、本人/本公司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现有业务相同或相似的、对上市公司现有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2、本人/本公司不新设或收购从事与上市公司现有业务相同、相似的经营主体，或对上市公司现有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公司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之现有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人/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上市公司；4、本承诺函在本人/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将赔偿上市公司因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	承诺日期：2021年1月5日 承诺期限：勤诚达投资作为控股股东期间及古汉宁作为实际控制人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勤诚达投资、勤诚达集团、古汉宁	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人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1、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将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要求尽可能避免、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交易条件公平，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2、本承诺在本人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本人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各项承诺，如因违反该等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承诺日期：2021 年 1 月 5 日 承诺期限：勤诚达投资作为控股股东期间及古汉宁作为实际控制人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勤诚达投资、勤诚达集团、古汉宁	为避免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勤诚达投资及其控股股东勤诚达集团、实际控制人古汉宁承诺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	承诺日期：2021 年 1 月 5 日 承诺期限：勤诚达投资作为控股股东期间及古汉宁作为实际控制人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荀建华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时，有 10 项合计面积约 3,014.25 平方米的房产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根据荀建华出具的承诺函，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的情况下，因常州亿晶在未取得开发、建设的相关许可和批准的情况下，	承诺日期：2009 年 11 月 5 日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开发、建设该等房产而可能对上市公司造成的直接损失，荀建华将承担全部责任。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勤诚达控股、勤诚达投资、古汉宁	勤诚达控股与建信理财签署了信托收益权收购合同，勤诚达投资以其持有的公司股票质押给建信理财，就维持公司控制权稳定做出以下承诺：1、未将股份质押所融入资金用于非法用途，且不存在逾期偿还本息或其他违约情形；2、保证按期清偿债务，确保不会因逾期清偿债务或其他违约事项导致所质押的股票被质权人（债权人）行使质权；3、及时做好预警关注并灵活调动整体融资安排，如出现所质押的股票触及预警线、平仓线或质权人行使质权的情形的，将积极与质权人协商，通过采取追加保证金、补充提供担保物、进行现金偿还或提前回购等措施，努力避免股票被行使质权，避免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承诺日期：2022年11月15日 承诺期限：至债务清偿完毕日止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勤诚达投资	勤诚达投资作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认购方，对认购资金来源作出承诺，勤诚达投资用于认购亿晶光电股票的资金全部为自有资金或合法自筹资金，不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直接或间接使用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含本公司及其直接/间接股东控制的其他主体）资金的情形；2、不存在上市公司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向本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安排的情形。	承诺日期：2022年11月15日 承诺期限：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日止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公司承诺不存在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作出保底收益或变相保底收益承诺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	承诺日期：2022年11月15日 承诺期限：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日止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公司承诺截至承诺出具日，除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外，本公司及附属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担保，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承诺日期：2022 年 11 月 15 日 承诺期限：至本承诺出具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勤诚达投资、古汉宁	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承诺：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本公司/本人对此做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勤诚达投资/实际控制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子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依法承担对子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3、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 A 股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承诺日期：2022 年 3 月 20 日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勤诚达投资、古汉宁	常州亿晶“坛国用（2005）第 6600 号”的土地以及昌吉亿晶的“奇土国用（2016）第 027 号”土地未能按期开发，勤诚达投资（古汉宁）承诺，将督促上市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尽快与当地主管部门沟通上述土地额解决方案，若因主管部门无偿收回土地、收取土地闲置费用或违约金，或对相关主体做出其他行政处罚的，将承担所有经济损失，确保上市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不因土地未能按期开发事宜而遭受任何额外损失。	承诺日期：2022 年 8 月 31 日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勤诚达投资	勤诚达投资承诺，公司及其子公司因建设项目报告期内的节能审查/环保违法情形而被相关主管部门处罚的，将承担责任，并无条件全额	承诺日期：2022 年 8 月 31 日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担罚款等相关经济责任及因此所产生的相关费用，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勤诚达投资	常州亿晶、直溪亿晶存在部分正在使用的房屋建筑尚未取得产权证书的情况，勤诚达投资承诺将尽最大努力协助上市公司相关附属公司完善房屋建筑物的建设手续及产权证书，如因相关瑕疵而导致拆除改造、厂区搬迁、行政处罚及其他影响生产经营事项所形成的额外支出、费用及损失的，勤诚达投资将对该部分承担偿付责任，保证上市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额外损失。	承诺日期：2022 年 8 月 31 日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股票期权或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承诺日期：2022 年 4 月 承诺期限：至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到期日止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承诺日期：2022 年 4 月 26 日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①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 2021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合并利润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21 年度	15 号解释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21 年度
营业成本	4,048,454,237.19	24,347,944.16	4,072,802,181.35
研发费用	109,956,207.81	-24,347,944.16	85,608,263.65

②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无重大影响。

（2）执行《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22〕13 号），再次对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进行调整，取消了原先“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才能适用简化方法的限制。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后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承租人和出租人可以继续选择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规范的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①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20	12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2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周阿春/石卫红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
财务顾问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鉴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信永中和”）所已连续 12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允性，公司不再聘请信永中和为审计机构。不存在已委托信永中和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又解聘的情况。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及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认为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利安达”）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备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资质，能够满足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的要求，同意聘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 (申 请) 方	应 诉 (被 申 请) 方	承 担 连 带 责 任 方	诉 讼 仲 裁 类 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 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 否形成预计负债 及金额	诉讼 (仲 裁) 进 展 情 况	诉讼(仲裁)审 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 裁)判决执 行情况
常州 亿晶 光电 科技 有限 公司	安 徽 晶 飞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束 学 习	买 卖 合 同 纠 纷	常州亿晶于2022年6月23日与安徽晶飞签订《广西桂平市189MW光伏发电项目光伏发电组件采购合同》，本公司向安徽晶飞采购光伏组件，此后双方又分别于2022年7月19日及2022年9月23日签订补充协议，最终确定合同总价为人民币206,999,420.70元。截至2022年9月30日，常州亿晶累计向安徽晶飞支付40MW的组件发货款13,506.30万元，安徽晶飞仅交付33.82MW，首批次组件尚有6.18MW未交付。 常州亿晶于2022年11月7日向金坛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认为安徽晶飞延迟交货的行为严重违反合同约定，且在本公司催告后仍无法履行兑现，本公司有权依据合同约定中止合同并要求安徽晶飞退还已收款项。安徽晶飞原控股股东束学习于2022年6月27日向本公司出具《承诺函》，	44,651,619.99	公司结合组件销售情况计提预计负债，对此类其他应收款不确认预计负债。计提坏账准备3,196,986.90元。	调解书已生效	安徽晶飞向常州亿晶退还货款本金44,651,619.99元，并自2022年12月2日起按年化利率8%支付资金占用利息，息随本清，束学习对前述债务履行承担连带责任。	2023年3月27日公司收到安徽晶飞1,937,529元赔偿款及相关费用。

			承诺对于安徽晶飞未按合同条款执行的行为, 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属债务加入, 应与安徽晶飞同样承担返还款项的责任。					
--	--	--	---	--	--	--	--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 以及所负数额较大的负债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 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华耀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晶硅片、单晶方棒	19,836,780.42	114,137,226.20
合计		19,836,780.42	114,137,226.20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南通安越新能源有限公司	组件	1,361,469.02	3,211,327.42
华耀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测试仪 / 硅片	0.00	380,218.06
常州现代通讯光缆有限公司	水、电费	122,933.93	45,581.50

(3)、处置固定资产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华耀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室家具一批		753,552.54

合计		753, 552. 54
----	--	--------------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常州现代通讯光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水电气等其他公用事业费用(销售)	水、电费	市场定价	0.7072	122,933.93		电汇	0.7072	无差异
合计				/	/	122,933.93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说明					参考市场价交易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华耀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0,645.45		3,592,961.59	0.00
合计	410,645.45		3,592,961.59	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同负债：		
华耀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673.05
合计		11,673.05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744.57	3,744.57			
合计			3,744.57	3,744.57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60.4MW光伏电站设备	20,000.00	2021/10/21	2031/10/21	-1,053.88	融资租赁合同	-1,053.88	否	
中航国际租	常州市金坛	100MW光伏电站	50,000.00	2021/11/9	2031/11/9	-2,623.48	融资租赁合	-2,623.48	否	

赁有限公司	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站设备					同			
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管式等离子体沉积炉27台	10,000.00	2021/5/28	2022/11/28	-62.76	融资租赁	-62.76	否	
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组件流水线等	7,601.30	2022/8/19	2023/8/19	-79.73	融资租赁	-79.73	否	
华融金融租赁股	常州亿晶光电科	层压机、串焊机	9,148.50	2022/9/16	2023/9/10	-77.99	融资租赁	-77.99	否	

份有限公司	技有限公司								
远 东 国 际 融 资 租 赁 有 限 公 司	常 州 亿 晶 光 电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激 光 掺 杂 设 备 等	3,00 0.00	2022/ 10/11	2023/ 10/11	-41.94	融 资 租 赁 合 同	-41.94	否
厦 门 星 原 融 资 租 赁 有 限 公 司	常 州 亿 晶 光 电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太 阳 能 电 池 片 丝 网 印 刷 线 等	3,75 0.00	2022/ 12/28	2023/ 12/10	-1.98	融 资 租 赁 合 同	-1.98	否
中 航 国 际 租 赁 有 限 公 司	常 州 亿 晶 光 电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太 阳 能 电 池 片 丝 网 印 刷 线 等	5,00 0.00	2022/ 12/29	2025/ 6/27		融 资 租 赁 合 同		否

(二) 担保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9.22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6.91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6.91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28.6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22.57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2.57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上述担保总额（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为合同担保金额，实际使用的担保余额为 22.45 亿元，占公司净资产比例为 78.25%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	自有资金	20,000	6,000	0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结构性存款(180天)	5,000	2021/11/17	2022/5/17	自有资金	注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3.4%		78.82	5,000.00	是	否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结构性存款(180天)	5,000	2021/11/17	2022/5/17	自有资金	注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3.4%		78.82	5,000.00	是	否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结构性存款(90天)	5,000	2021/11/17	2022/2/17	自有资金	注	保本浮动收益	1.4%-3.4%		42.50	5,000.00	是	否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结构性存款 (180天)	2,000	2021/11/17	2022/5/17	自有资金	注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3.4%	31.53	2,000.00	是	否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结构性存款 (180天)	2,000	2021/11/17	2022/5/17	自有资金	注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3.4%	31.53	2,000.00	是	否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结构性存款 (180天)	3,000	2021/11/17	2022/5/17	自有资金	注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3.4%	57.30	3,000.00	是	否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结构性存款 (180天)	3,000	2021/11/17	2022/5/17	自有资金	注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3.4%	47.30	3,000.00	是	否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结构性存款 (180天)	10,000	2021/12/29	2022/6/29	自有资金	注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3.76%	132.59	10,000.00	是	否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江苏银行“聚宝财富融汇现金1号”	3,000	2021/12/30	2022/1/4	自有资金	注	保本浮动收益型	2.40%	0.78	3,000.00	是	否

	开放式净值型理财产品													
南京银行金坛支行	南银理财日日聚鑫	1,500	2021/12/30	2022/1/4	自有资金	注	保本浮动收益型	2.64%		0.54	1,500.00	是	否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2 年第 2 期 6 个月 B	8,000	2022/1/12	2022/7/11	自有资金	注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3.76%		93.12	8,000.00	是	否	
江南银行金坛支行	富江南之瑞禧系列 JR19 01 期结构性存款	3,000	2022/1/11	2023/1/11	自有资金	注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				是	否	
江南银行金坛支行	富江南之瑞禧系列 JR19 01 期结构性存款	3,000	2022/1/11	2023/1/11	自有资金	注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				是	否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结构性存款 (180 天)	4,000	2022/2/16	2022/8/16	自有资金	注	保本浮动收	1.4%-3.63%		44.29	4,000.00	是	否	

							益型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结构性存款（180天）	2,000	2022/2/16	2022/8/16	自有资金	注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3.63%		22.14	2,000.00		

注：资金投向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以及挂钩利率的期权产品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16,500,000				16,500,000	16,500,000	1.3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0	0	16,500,000				16,500,000	16,500,000	1.38%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16,500,000				16,500,000	16,500,000	1.38%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176,359,268	100.00						1,176,359,268	98.62
1、人民币普通股	1,176,359,268	100.00						1,176,359,268	98.6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176,359,268	100.00	16,500,000				16,500,000	1,192,859,268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176,359,268 股变更为 1,192,859,268 股，并于 2022 年 8 月 20 变更公司注册资本。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已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授予的 1,65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1,176,359,268 股增加至 1,192,859,268 股，将使得每股收益和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相应摊薄。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杨庆忠	0	0	1,000,000	1,000,00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
唐骏	0	0	10,000,000	10,000,00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同上
刘强	0	0	2,000,000	2,000,00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同上
张婷	0	0	2,000,000	2,000,00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同上
孙铁囤	0	0	1,000,000	1,000,00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同上
陈芳	0	0	500,000	500,00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同上
合计		0	16,500,000	16,50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限制性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已实施完成，公司股份总数由 1,176,359,268 股变更为 1,192,859,268 股。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5,32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9,99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性 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0	254,696,214	21.35	0	质押	200,000,00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荀建华	-22,329,272	56,233,944	4.71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陈国平	0	12,185,583	1.02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王涛	63,181,150	11,401,200	0.96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唐骏	10,000,000	10,000,000	0.84	10,000,00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朱荃华	9,045,500	9,045,500	0.76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王秋宝	-69,100	8,680,900	0.73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朱瑞平	1,071,800	7,690,100	0.64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崔向前	3,801,800	7,074,700	0.59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广东善建 建设股份 有限公司	4,075,500	6,675,800	0.56	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254,696,214	人民币普通股	254,696,214
荀建华	56,233,944	人民币普通股	56,233,944
陈国平	12,185,583	人民币普通股	12,185,583
王涛	11,401,200	人民币普通股	11,401,200
朱荃华	9,045,500	人民币普通股	9,045,500
王秋宝	8,680,900	人民币普通股	8,680,900
朱瑞平	7,690,100	人民币普通股	7,690,100
崔向前	7,074,700	人民币普通股	7,074,700
广东善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6,675,800	人民币普通股	6,675,800
高盛国际	6,169,267	人民币普通股	6,169,267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 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 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 行动的说明	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 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 股份数量	
1	唐骏	10,000,000			注 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 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注 1：唐骏持有的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份，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第四个解除限售期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报告期内，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需满足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及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该考核在报告期内尚未确定，获准上市交易数量未最终确定。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深圳市唯之能源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廖新源
成立日期	2012 年 12 月 17 日
主要经营业务	一般经营项目是：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2023 年 3 月 20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关于其股权结构调整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更名的告知函，公司控股股东名称由“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唯之能源有限公司”，唯之能源的股权结构由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变更为 Keenstar Property Management Co., Limited 持股 100%。本次控股股东股权结构调整及更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仍为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更名后的深圳市唯之能源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古汉宁先生。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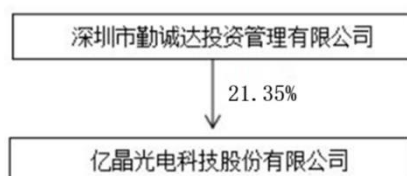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古汉宁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勤诚达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局副主席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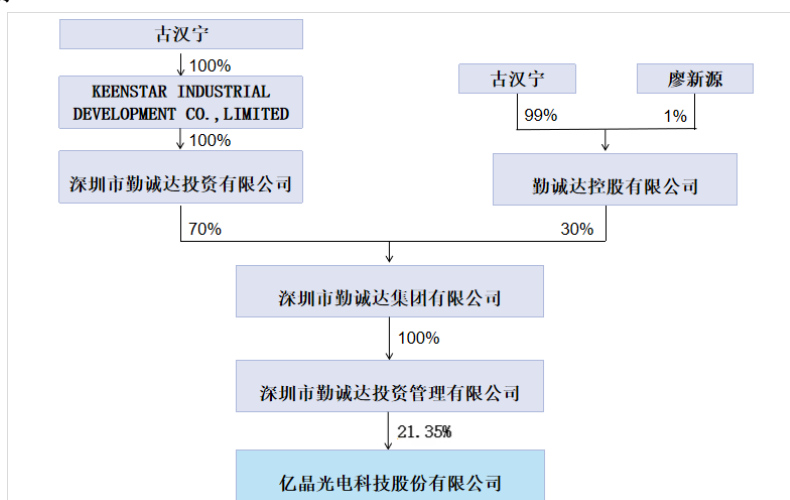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2023 年 3 月，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发生调整并完成更名，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发布的《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调整完成及更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本次控股股东股权结构调整及更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仍为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更名后的深圳市唯之能源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古汉宁先生。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利安达审字【2023】第 2051 号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晶光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亿晶光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亿晶光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4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述，贵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 10,023,082,511.36 元，同比增长 145.47%，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 9,979,040,108.65 元，同比增长 149.15%，来自国外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25.42%。由于营业收入金额重大且为关键业绩指标，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1）了解、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对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测试；
- （2）复核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并且一贯应用；
- （3）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出库单、客户签收记录、出口单据，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 （4）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执行独立函证程序，以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 （5）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登记资料等，确保主要客户正常经营且经营范围符合公司下游客户性质；
- （6）对营业收入实施分析程序，包括分析主要产品年度及月度收入、主要客户的变化及销售价格、主要产品毛利率的变动，判断本年收入、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 （7）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客户签收记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存货确认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8 存货”所述，贵公司 2022 年末存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379,693,194.44 元，占资产的比重 11.69%，较年初增长 106.86%。存货对公司财务报表具有重大影响且增幅较大。因此我们将存货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存货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是否合理、有效，并测试关键控制程序是否运行有效；
- （2）结合了解公司及其环境时获取的信息，检查存货的确认和计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前后期一致；
- （3）执行分析程序：将本期的存货账面金额与上期的存货账面金额进行比较，分析存货金额变动是否异常；选取主要存货产品，比较本期各月采购价格的波动情况，分析其变动趋势是否符合市场趋势；结合本期重要产品的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进行对比分析，确认存货成本结转是否合理；
- （4）选取重要供应商，结合应付账款实施函证；

(5) 对采购入库、存货出库执行截止测试，通过核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入库单、出库单、运输信息、签收记录等，检查采购入库及出库是否存在跨期现象；

(6) 对库存商品计价进行测试：检查库存商品的计价方法是否前后期一致；检查库存商品的入账基础和计价方法是否正确；检查库存商品的发出计价是否正确；

(7)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实地监盘，确认其数量是否真实；

(8)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跌价损失进行测试和分析；结合存货监盘，观察存货的外观状态，了解其是否正常；考虑不同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确定原则，复核其可变现净值计算正确性；抽查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项目。

(三)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计量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12、固定资产”及“六、13、在建工程”所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911,776,457.16 元，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43,126,574.80 元，合计人民币 3,054,903,031.96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大，且新增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时点、固定资产的经济可使用年限及残值率等涉及到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计量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计量，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购建等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以选取特定项目的方式检查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增加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采购合同、发票、付款单据、验收单等资料，对主要资产供应商执行独立函证程序；

(3) 对重要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进行实物监盘，检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是否存在，是否闲置、减值等；

(4) 获取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支持性文件，关注其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时点是否准确；

(5) 对于本期新增固定资产，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其经济可使用年限及残值率的会计估计，评价使用的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6) 测试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是否准确，评价计提方法与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一致性；

(7) 对管理层针对固定资产作出的减值迹象的判断、减值测试的过程、结果进行复核；

四、其他信息

亿晶光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亿晶光电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亿晶光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亿晶光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亿晶光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亿晶光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亿晶光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亿晶光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周阿春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石卫红

2023 年 4 月 20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4,231,604,728.85	2,614,610,850.4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60,000,000.00	396,493,067.7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3	391,847,070.78	26,658,020.81
应收账款	七、4	1,615,578,898.44	732,386,769.13
应收款项融资	七、5	6,909,152.00	243,286,345.69
预付款项	七、6	220,409,338.36	107,312,848.5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7	98,112,593.10	15,848,590.09
其中: 应收利息		21,686,670.42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8	1,379,693,194.44	666,955,225.30
合同资产	七、9	93,722,877.65	71,723,042.5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0	157,071,689.05	68,500,643.85
流动资产合计		8,254,949,542.67	4,943,775,404.1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1	4,564,272.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12	2,911,776,457.16	2,630,907,276.09
在建工程	七、13	143,126,574.80	11,168,906.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14	181,828,976.83	125,864,445.67
无形资产	七、15	124,713,705.36	127,721,648.0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16	4,966,669.18	6,058,733.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7	144,178,166.04	108,016,304.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18	28,690,874.89	6,559,234.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43,845,696.56	3,016,296,548.37
资产总计		11,798,795,239.23	7,960,071,952.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9	339,801,356.08	197,636,143.4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20	47,604,835.74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21	3,114,840,266.61	1,923,037,643.90
应付账款	七、22	2,473,740,007.50	928,628,138.0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23	928,112,055.94	579,261,995.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24	56,717,124.61	35,394,170.00
应交税费	七、25	9,552,573.64	7,726,371.59
其他应付款	七、26	108,188,581.87	17,628,797.2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7	232,655,626.52	153,137,890.87
其他流动负债	七、28	395,661,687.54	144,350,240.35
流动负债合计		7,706,874,116.05	3,986,801,391.3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29		59,999,995.2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30	6,166,620.05	7,401,864.43
长期应付款	七、31	591,998,341.35	622,028,389.9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32	3,585,783.69	3,585,783.69
预计负债	七、33	559,216,309.18	540,777,992.85
递延收益	七、34	61,955,935.87	67,970,353.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3,960.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22,922,990.14	1,301,988,339.91
负债合计		8,929,797,106.19	5,288,789,731.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35	1,192,859,268.00	1,176,359,26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36	1,541,944,951.74	1,511,700,413.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37	-478,425.78	-313,607.8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38	48,150,769.04	48,150,769.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39	-311,183,265.16	-438,274,574.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2,471,293,297.84	2,297,622,268.06
少数股东权益		397,704,835.20	373,659,953.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2,868,998,133.04	2,671,282,221.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 总计		11,798,795,239.23	7,960,071,952.47

公司负责人：杨庆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小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傅小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11,374.58	440,658.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十七、1	83,610,683.43	57,340,682.6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5,840,682.63	57,340,682.63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24,864.08	1,008,625.50
流动资产合计		86,746,922.09	58,789,966.2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2	3,980,720,006.72	3,964,107,156.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16,564.91	594,493.2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81,236,571.63	3,964,701,649.95
资产总计		4,067,983,493.72	4,023,491,616.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82,237.75	71,180.00
应交税费		6,010.03	104.93
其他应付款		1,509,275.00	791,764.4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97,522.78	863,049.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182,549.58
递延收益		546,000.00	624,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6,000.00	2,806,549.58
负债合计		2,143,522.78	3,669,598.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92,859,268.00	1,176,359,26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59,077,815.41	2,826,459,965.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150,769.04	48,150,769.04
未分配利润		-34,247,881.51	-31,147,985.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65,839,970.94	4,019,822,017.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067,983,493.72	4,023,491,616.17

公司负责人：杨庆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小军会计机构负责人：傅小军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40	10,023,082,511.36	4,083,270,415.10
其中：营业收入	七、40	10,023,082,511.36	4,083,270,415.1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860,021,547.92	4,447,850,483.75
其中：营业成本	七、40	9,432,687,531.31	4,072,802,181.3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41	20,799,495.70	14,974,263.15
销售费用	七、42	132,413,767.57	60,471,059.98
管理费用	七、43	151,875,759.69	138,368,349.08
研发费用	七、44	161,869,981.07	85,608,263.65
财务费用	七、45	-39,624,987.42	75,626,366.54
其中：利息费用		71,901,896.04	32,622,007.70
利息收入		46,516,692.26	16,910,034.56
加：其他收益	七、46	10,812,537.76	21,633,385.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7	27,283,791.42	24,359,203.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47	-2,894.7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8	-49,097,903.49	1,493,067.7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	七、49	-18,029,082.32	25,435,630.44

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50	-17,332,160.68	-67,515,444.8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51	8,545,483.62	-296,813,351.2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5,243,629.75	-655,987,577.33
加:营业外收入	七、52	491,346.84	353,150.18
减:营业外支出	七、53	656,544.70	12,117,332.2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5,078,431.89	-667,751,759.36
减:所得税费用		-23,711,918.14	32,559,149.0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790,350.03	-700,310,908.4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790,350.03	-700,309,222.8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5.61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091,309.44	-602,582,107.6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1,699,040.59	-97,728,800.8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2,288.19	-44,271.2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4,817.91	-38,737.27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4,817.91	-38,737.2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55	-164,817.91	-38,737.27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55	-27,470.28	-5,534.01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8,598,061.84	-700,355,179.7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6,926,491.53	-602,620,844.8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671,570.31	-97,734,334.8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5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51

公司负责人：杨庆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小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傅小军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8,555.1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179,279.03	4,241,140.7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9,527.25	2,687.2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3,686.82	3,057.00
加：其他收益		78,000.00	78,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00,306.89	-4,165,827.98
加：营业外收入		421.98	
减：营业外支出		11.41	12,057,156.5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99,896.32	-16,222,984.5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99,896.32	-16,222,984.54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99,896.32	-16,222,984.54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99,896.32	-16,222,984.5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杨庆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小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傅小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748,052,901.73	3,783,183,416.6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9,422,194.41	205,703,298.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6	47,299,053.52	42,222,724.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74,774,149.66	4,031,109,440.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82,404,455.26	2,991,417,028.6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2,559,779.36	195,137,524.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122,438.22	37,729,577.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6	1,453,236,291.78	900,753,727.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01,322,964.62	4,125,037,858.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451,185.04	-93,928,418.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512,403.79	10,872,308.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133,052.20	56,085,930.6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6	395,000,000.00	161,759,881.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7,645,455.99	228,718,121.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2,308,596.51	733,876,975.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6	171,781,605.67	424,236,660.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9,190,202.18	1,158,113,636.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544,746.19	-929,395,515.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505,000.00	70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9,977,918.01	760,426,761.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6	52,000,000.00	7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4,482,918.01	2,160,426,761.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3,965,656.23	634,117,404.7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625,232.38	35,761,067.6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6	695,069,161.74	512,538,099.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2,660,050.35	1,182,416,571.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177,132.34	978,010,189.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487,455.83	-11,154,476.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2,783,237.66	-56,468,220.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5,182,980.92	1,011,651,201.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2,399,743.26	955,182,980.92

公司负责人：杨庆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小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傅小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21,399.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21,399.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7,481.32	163,342.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55.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938,247.08	24,747,127.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434,283.51	24,910,469.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34,283.51	-3,889,069.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500,000.00	3,659,317.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00,000.00	3,659,317.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9,2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9,2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00,000.00	3,340,117.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50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50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05,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0,716.49	-548,952.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0,658.09	989,610.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1,374.58	440,658.09

公司负责人：杨庆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小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傅小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76,359,268.00				1,511,700,413.49		-313,607.87		48,150,769.04		-438,274,574.60		2,297,622,268.06	373,659,953.15	2,671,282,221.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其他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76,359,268.00	-	-	-	1,511,700,413.49	-	-313,607.87	-	48,150,769.04	-	-438,274,574.60	-	2,297,622,268.06	373,659,953.15	2,671,282,221.21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 列)	16,500,000. 00	-	-	-	30,244,538. 25	-	-164,817 .91	-	-	-	127,091,309 .44	-	173,671,029 .78	24,044,882 .05	197,715,911 .83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164,817 .91				127,091,309 .44		126,926,491 .53	21,671,570 .31	148,598,061 .84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16,500,000. 00	-	-	-	30,244,538. 25	-	-	-	-	-	-	-	46,744,538. 25	2,373,311. 74	49,117,849. 99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		-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		-
3. 股 份 支	16,500,000. 00				30,244,538. 25								46,744,538. 25	2,373,311. 74	49,117,849. 99

2022 年年度报告

他															
(五) 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
2. 本期使用													-		-
(六) 其他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92,859,268.00	-	-	-	1,541,944,951.74	-	-478,425.78	-	48,150,769.04	-	-311,183,265.16	-	2,471,293,297.84	397,704,835.20	2,868,998,133.04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76,359,268.00				1,283,094,701.46		-280,404.61		48,150,769.04		163,814,642.50		2,671,138,976.39		2,671,138,976.39	
加：会计政策变											492,890.51		492,890.51		492,890.51	

2022 年年度报告

更														
期差 错更 正														
一控 制下 企业 合并														
其 他														
二、本 年期 初余 额	1,176,359,268 .00			1,283,094,701 .46	-280,404. 61		48,150,769 .04	164,307,533. 01		2,671,631,866 .90			2,671,631,866 .90	
三、本 期增 减变 动金 额(减 少以 “一 ”号 填列)				228,605,712.0 3	-	-33,203.2 6		-602,582,107 .61		-374,009,598. 84	373,659,953. 15		-349,645.69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33,203.2 6		-602,582,107 .61		-602,615,310. 87	-97,734,334. 82		-700,349,645. 69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700,000,000. 00		700,000,000.0 0	
1. 所 有者											700,000,000. 00		700,000,000.0 0	

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															

2022 年年度报告

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28,605,712.03						228,605,712.03	-228,605,712.03		
四、本期末余额	1,176,359,268.00			1,511,700,413.49	-313,607.87	48,150,769.04	-438,274,574.60	2,297,622,268.06	373,659,953.15	2,671,282,221.21			

公司负责人：杨庆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小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傅小军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76,359,268.00				2,826,459,965.41				48,150,769.04	-31,147,985.19	4,019,822,017.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2022 年年度报告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76,359,268.00	-	-	-	2,826,459,965.41	-	-	-	48,150,769.04	-31,147,985.19	4,019,822,017.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500,000.00	-	-	-	32,617,850.00	-	-	-	-	-3,099,896.32	46,017,953.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99,896.32	-3,099,896.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500,000.00	-	-	-	32,617,850.00	-	-	-	-	-	49,117,85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500,000.00				32,617,850.00						49,117,850.00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末余额	1,192,859,268.00	-	-	-	2,859,077,815.41	-	-	-	48,150,769.04	-34,247,881.51	4,065,839,970.94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76,359,268.00				2,826,459,965.41				48,150,769.04	-14,925,000.65	4,036,045,001.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76,359,268.00				2,826,459,965.41				48,150,769.04	-14,925,000.65	4,036,045,001.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222,984.54	-16,222,984.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222,984.54	-16,222,984.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22 年年度报告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76,359,268.00				2,826,459,965.41				48,150,769.04	-31,147,985.19	4,019,822,017.26

公司负责人：杨庆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小军会计机构负责人：傅小军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不适用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原名为海通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食品集团），系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设立浙江海通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甬政发[2000]227号），于2000年11月8日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名称为浙江海通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份总额114,310,000股、股本总额114,310,000元。

2003年1月8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海通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2]130号），海通食品集团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0,000,000股，并于2003年1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开发行股票后股份总额为164,310,000股。

2004年1月14日，经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海通食品集团名称由“浙江海通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海通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6月3日，海通食品集团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股份总额164,310,000股为基数，每10股转增4股。转增股份计65,724,000股，变更后股份总额为230,034,000股、股本总额为230,034,000元。

2011年9月29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通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荀建华及其一致行动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572号），本公司进行重组并向荀建华发行184,505,354股股份、向荀建平发行3,684,884股股份、向姚志中发行3,684,884股股份、向建银国际光电（控股）有限公司发行40,936,822股股份、向常州博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发行23,025,357股股份收购其持有的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亿晶公司）100%股权。上述共发行股份255,837,301股，发行完成后股份总额485,871,301股、股本总额485,871,301元。

2011年12月9日，本公司名称由“海通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2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核准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202号）批准，本公司向五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2,308,333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2.00元。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款已于2015年1月7日到位，并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XYZH/2014SHA2020”号验资报告验证，此次发行新股后，本公司股份总额为588,179,634股、股本总额为588,179,634元。

2016年4月22日，根据本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批准，以2015年12月31日股份总额588,179,634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的股份总额

为 1,176,359,268 股、股本总额为 1,176,359,268 元。本次转增股本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XYZH/2016BJA80314”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8 日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

截至 2019 年 5 月 7 日，本公司原实际控制人荀建华与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勤诚达投资）股权转让事项已全部完成过户登记，本次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后，荀建华持有本公司 121,880,116 股股份（占股本 10.36%）、勤诚达投资持有公司 254,696,214 股股份（占股本 21.65%），本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20 日，本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与 2022 年 7 月 16 日发布了首次授予结果。由于该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已登记完成，公司注册资本 1,176,359,268 元增加至 1,192,859,268 元；公司股份总数 1,176,359,268 股增加至 1,192,859,268 股。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119,285,9268 万股，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7,635.9268 万股，占总股本的 98.62%。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杨庆忠；本公司注册地为浙江省慈溪市海通路 528 号，总部办公地址为江苏省金坛区尧塘镇金武路 18 号。本集团属光伏行业，主要从事光伏产品的生产销售及发电业务。经营范围：单晶硅（单晶硅棒、单晶硅片）、多晶硅、石英制品、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的研发生产；单晶炉、电控设备的生产，销售自产产品；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太阳能、风能、柴油发电互补发电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施工、承包、转包项目；相关设备的研发和国内批发业务及其配套服务；国内采购光伏材料的出口业务。（涉及生产的经营项目仅限于下属子公司；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本集团的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太阳能电池片、太阳能电池组件和发电业务等。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等 14 家各级子公司。与上年相比，新增 7 家子公司。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有持续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主要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小于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的境外子公司采用欧元作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境外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折算方法参见附注四、8)。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

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股东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

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当月第一天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汇率折合为人民币记账。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不适用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分类为该类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分类为该类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应收款项融资。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

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未发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性工具投资。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分类为该类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本集团按照金融资产转移相关准则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集团作为此类金融负债的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依据金融工具减值相关准则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①、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②、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①、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6）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涉及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③、租赁应收款；④、合同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对于下列各项目，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①、《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损失准备，无论该项目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②、应收融资租赁款；③、应收经营租赁款。

除上述项目外，对其他项目，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涉及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除此之外的金融工具的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如果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本集团将按照金融工具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其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集团对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在单项资产或合同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

对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本集团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外，其余在组合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其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涉及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除对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外，本集团在组合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

本集团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等。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其中，用于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的现金流量，与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用于计量租赁应收款项的现金流量保持一致。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计量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为：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方法	
票据性质组合	商业承兑汇票参照应收账款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违约概率与账龄存在相关性，账龄仍是本集团应收账款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标记，因此，本集团应收账款信用风险损失以账龄为基础。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否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性质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1	应收集团内关联方组合
组合 2	应收光伏发电上网国补部分的电费组合
组合 3	账龄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不适用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集团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

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账龄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15. 存货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 11. 应收款项相关内容描述。

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不适用

(1)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

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8)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

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为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不得转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核算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按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不包括出租的房屋及建筑物）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光伏电站、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办公及电子设备等。

(2). 折旧方法

√适用□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	4.75%
光伏电站	平均年限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3%	9.7%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	19%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	19%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不适用

详见“41、租赁”

23. 在建工程

√适用□不适用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4. 借款费用

√适用□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5. 生物资产

□适用√不适用

26. 油气资产

□适用√不适用

27. 使用权资产

√适用□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

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8.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或受让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或剩余出让年限平均摊销；购入的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5年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

29.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0.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租赁费用的摊销年限根据租赁期间确定。

31.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32.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非货币性福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由于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所产生，如果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超过一年予以支付的补偿款，按折现率折现后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其他长期福利主要包括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按照公司董事会决议计提、使用。

33. 租赁负债

√适用□不适用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团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集团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

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集团以相关租赁合同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②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

34. 预计负债

√适用□不适用

当与产品质量保证、未决诉讼或仲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产品质量保证，本集团太阳能电池组件的销售合同中都约定了相类似质量保证条款：“光伏组件自预验收证书签署之日起 10 年卖方保证组件满足合同规定的技术性能和保证指标下稳定运行并负责免费消除组件存在的任何缺陷”，同时在销售技术协议中约定了：“卖方更进一步保证所供光伏组件自第一次安装之日起 10 年内输出功率达到标称功率的 90%以上，25 年内达到标称功率的 80%以上，否则卖方将提供服务，免费更换组件或以采购价格买回组件”。本集团对太阳能电池组件销售按照其销售收入的 0.25%计提产品质量保证金。

35. 股份支付

√适用□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6.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7.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光伏太阳能电池组件和光伏电站并网电量收入，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1）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2）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3）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4）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集团销售产品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

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集团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本集团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集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1.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租金的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的激励措施

提供免租期的，本集团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集团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折旧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租赁收款额，是指出租人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①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④承租人行

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后续计量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该周期性利率，是指确定租赁投资净额采用内含折现率（转租情况下，若转租的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采用原租赁的折现率（根据与转租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调整）），或者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条件时按相关规定确定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如果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条件的，本集团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的租赁业务主要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四“21. 使用权资产”以及“27. 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为出租人

在(1)评估的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的基础上，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集团通常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③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集团也可能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②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③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4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不适用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①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与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无重大影响。

(2) 执行《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22〕13 号），再次对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进行调整，取消了原先“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才能适用简化方法的限制。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后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承租人和出租人可以继续选择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规范的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①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

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营业成本增加 185,719,382.16 元 研发费用减少 187,099,146.76 元 存货增加 1,379,764.60 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技术服务收入	内销商品销项税 13%、出口商品免销项税、技术服务收入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	5.00%/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2.00%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	1.2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2.50%、15%、31%、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0%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00%
江苏华日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00%
昌吉亿晶晶体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00%
深圳市亿晶光电能源有限公司	25.00%
亿晶光电欧洲有限公司	31.00%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5%/12.5%
滁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00%
亿晶新能源（常州）有限公司	25.00%
肥城市光鑫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0%
界首浩辰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5.00%
宜兴辰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常州辰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常州辰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00%
盱眙凯尔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0%

2. 税收优惠

√适用□不适用

(1) 所得税

1)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①、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2 日，本公司子公司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通过复审并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032008413）”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限为 3 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00%。

2) 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税优惠

①、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的规定，企业从事规定的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的通知》（财税[2008]116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6号），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在相关优惠目录中。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的100MW光伏电站项目符合上述规定，该光伏电站的投资经营所得自2015年至2017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18年至2020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的20MW光伏电站项目符合上述规定，该光伏电站的投资经营所得自2017年至2019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20年至2022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的40.40MW光伏电站项目符合上述规定，该光伏电站的投资经营所得自2018年至2020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21年至2023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2）增值税

1) 出口退税

①、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出口产品而支付的进项税可以申请退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税则》，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出口的太阳能电池组件产品适用海关税则号85414020所指的商品“太阳能电池”执行13%的出口退税率。

2) 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

①、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可以申请退税：根据《关于明确先进制造业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5号），自2021年4月1日起，符合条件的先进制造业纳税人，可以自2021年5月及以后纳税申报期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增量留抵税额。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2022年1月1日，“年末”指2022年12月31日；“本年”指2022年度，“上年”指2021年度。

1、货币资金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562,399,743.26	955,182,980.92
其他货币资金	3,669,204,985.59	1,659,427,869.48
合计	4,231,604,728.85	2,614,610,850.4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9,569,645.66	53,331,582.77

注 1：货币资金余额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主要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收到股东增资款所致。

注 2：其他货币资金年末余额系本集团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所存入的保证金及冻结资金。

使用受到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976,552,723.69	1,216,961,560.99
保函保证金	553,865,829.83	358,908,028.71
定期存款质押用于贷款	52,007,619.75	33,268,950.00
信用证保证金	1,822,767.32	21,101,339.78
远期汇率锁定保证金	84,956,045.00	20,720,539.00
履约保证金	0.00	467,451.00
其他	0.00	8,000,000.00
合计	3,669,204,985.59	1,659,427,869.48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0,000,000.00	396,493,067.75
其中：		
其中：理财产品	60,000,000.00	395,000,000.00
远期结售汇	0.00	1,493,067.75
合计	60,000,000.00	396,493,067.75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注：理财产品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其中：（1）江南农村商业银行“单体结构性存款（1 年）”理财产品，持有份额 60,000,000.00 元，每份投资成本 1 元，已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91,847,070.78	26,658,020.81
合计	391,847,070.78	26,658,020.8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74,407,070.78
合计		374,407,070.78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不适用

4、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其中：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1,461,637,124.08
7 个月-1 年（含 1 年）	67,720,700.23
1 年以内小计	1,529,357,824.31
1 至 2 年	55,989,423.07
2 至 3 年	47,933,271.69
3 年以上	117,478,911.01
合计	1,750,759,430.0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5,528,375.27	3.17	55,528,375.27	100.00	0.00	55,528,375.27	6.51	55,528,375.27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95,231,054.81	96.83	79,652,156.37	4.70	1,615,578,898.44	797,128,991.01	93.49	64,742,221.88	8.12	732,386,769.13
其中：										
光伏发电上网国网补电费组合	156,114,680.76	8.92	0.00	0.00	156,114,680.76	222,597,746.49	26.11	0.00	0.00	222,597,746.49
其他组合	1,539,116,374.05	87.91	79,652,156.37	5.18	1,459,464,217.68	574,531,244.52	67.38	64,742,221.88	11.27	509,789,022.64
合计	1,750,759,430.08	—	135,180,531.64	—	1,615,578,898.44	852,657,366.28	—	120,270,597.15	—	732,386,769.1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FASTTHINKERL IMITED	39,335,788.80	39,335,788.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豫新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192,586.47	16,192,586.4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5,528,375.27	55,528,375.2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光伏发电上网国补电费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光伏发电上网国补电费组合	156,114,680.76	0.00	0.00
合计	156,114,680.76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其他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个月以内	1,410,788,740.47	0.00	0.00
7个月-1年	26,182,502.74	2,618,250.29	10.00
1-2年	23,968,617.43	7,190,585.24	30.00
2-3年	27,777,308.56	19,444,115.99	70.00
3年以上	50,399,204.85	50,399,204.85	100.00
合计	1,539,116,374.05	79,652,156.37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528,375.27	0.00	0.00	0.00	0.00	55,528,375.27
账龄组合	64,742,221.88	59,297,543.64	44,387,609.15	0.00	0.00	79,652,156.37

合计	120,270,597.15	59,297,543.64	44,387,609.15	0.00	0.00	135,180,531.64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重庆四联新能源有限公司	17,832,406.75	到期结算
上海中电投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3,157,751.31	到期结算
中电国瑞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10,616,396.88	到期结算
合计	41,606,554.94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64,244,743.12	20.80	
第二名	197,119,412.45	11.26	
第三名	170,342,136.73	9.73	
第四名	159,255,350.21	9.10	
第五名	139,249,490.12	7.95	7,657,350.99
合计	1,030,211,132.63	58.84	7,657,350.99

5、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6,909,152.00	243,286,345.69
合计	6,909,152.00	243,286,345.69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19,632,184.35	99.65	106,618,333.72	99.36
1至2年	164,773.50	0.07	278,051.18	0.26
2至3年	483,916.86	0.22	25,433.65	0.02

3 年以上	128,463.65	0.06	391,030.00	0.36
合计	220,409,338.36	100.00	107,312,848.5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22,010,567.98	9.99
第二名	21,245,921.60	9.64
第三名	19,253,315.32	8.74
第四名	18,507,231.58	8.40
第五名	13,353,829.22	6.06
合计	94,370,865.70	42.82

7、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1,686,670.42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76,425,922.68	15,848,590.09
合计	98,112,593.10	15,848,590.09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利息	21,686,670.42	
合计	21,686,670.4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其中：6 个月以内	58,297,115.99
7-12 个月	16,076,878.33
1 年以内小计	74,373,994.32

1 至 2 年	7,083,580.06
2 至 3 年	100,000.00
3 年以上	2,176,621.35
合计	83,734,195.7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金往来款	51,250,061.24	4,730,808.58
交易保证金	14,129,722.64	15,127,346.68
员工备用金	138,712.37	101,720.98
融资租赁风险金	12,766,414.98	0.00
可退回增值税	5,449,284.50	0.00
合计	83,734,195.73	19,959,876.2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4,111,286.15	4,111,286.15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196,986.90	3,196,986.9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7,308,273.05	7,308,273.05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变 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 他应收款	0.00	3,196,986.90	0.00	0.00	0.00	3,196,986.90
账龄组合	4,111,286.15	0.00	0.00	0.00	0.00	4,111,286.15
合计	4,111,286.15	3,196,986.90	0.00	0.00	0.00	7,308,273.0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 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 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安徽晶飞科 技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 款	43,236,358.46	6个月以内	51.64	3,196,986.90
华融金融租 赁股份有限 公司	融资租赁 风险金	7,628,899.72	6个月以内	9.11	0.00
可退回增值 税	可退回增 值税	5,449,284.50	6个月以内	6.51	0.00
苏银金融租 赁股份有限 公司	融资租赁 风险金	5,137,515.26	1年-2年	6.14	0.00
中国华能集 团有限公司	交易保证 金	3,067,738.64	6个月以内	3.66	0.00
合计	—	64,519,796.58	—	77.06	3,196,986.90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3,458,530.41	1,235,680.47	172,222,849.94	155,869,467.64	1,238,332.51	154,631,135.13
库存商品	1,115,673,936.88	11,268,349.41	1,104,405,587.47	452,373,915.51	41,146,236.94	411,227,678.57

在产品	86,529,749.06	4,689.23	86,525,059.83	98,701,474.79	678,554.14	98,022,920.65
周转材料	2,016,057.72	0.00	2,016,057.72	1,983,788.04	0.00	1,983,788.04
委托加工物资	14,523,639.48	0.00	14,523,639.48	1,089,702.91	0.00	1,089,702.91
合计	1,392,201,913.55	12,508,719.11	1,379,693,194.44	710,018,348.89	43,063,123.59	666,955,225.30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38,332.51	1,235,680.47	0.00	1,238,332.51	0.00	1,235,680.47
库存商品	41,146,236.94	11,200,191.36	0.00	41,078,078.89	0.00	11,268,349.41
在产品	678,554.14	4,689.23	0.00	678,554.14	0.00	4,689.23
合计	43,063,123.59	12,440,561.06	0.00	42,994,965.54	0.00	12,508,719.11

9、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93,722,877.65	0.00	93,722,877.65	71,723,042.53	0.00	71,723,042.53
合计	93,722,877.65	0.00	93,722,877.65	71,723,042.53	0.00	71,723,042.53

10、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56,589,851.46	65,213,998.94
房屋及设备保险费	0.00	2,244,097.74
仓储服务费	0.00	1,042,547.17
其他	481,837.59	0.00
合计	157,071,689.05	68,500,643.85

11、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二、联营企业											
中山公用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00	5,100,000.00	0.00	-2,894.74	0.00	0.00			-532,832.96	4,564,272.30	
小计	0.00	5,100,000.00	0.00	-2,894.74	0.00	0.00			-532,832.96	4,564,272.30	

12、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911,776,457.16	2,630,907,276.09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合计	2,911,776,457.16	2,630,907,276.09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光伏电站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08,032,483.40	1,540,833,770.93	21,852,812.65	36,749,425.73	1,017,181,471.59	3,624,649,964.30
2. 本期增加金额	204,255,199.19	447,158,251.07	2,407,603.89	5,089,414.93	8,625,106.64	667,535,575.72
1) 购置	123,853.21	0	2,407,603.89	5,089,414.93	0	7,620,872.03
2) 在建工程转入	204,131,345.98	358,118,032.37	0	0	8,625,106.64	570,874,484.99
3) 使用权资产转入	0.00	89,040,218.70	0	0	0	89,040,218.70
3. 本期减少金额	64,625,744.41	137,871,466.27	9,642,373.11	9,735,678.38	84,408,500.34	306,283,762.51
1) 处置或报废	64,625,744.41	63,999,523.60	9,642,373.11	9,735,678.38	9,421,572.29	157,424,891.79

2) 技改转入在建工程	0.00	73,871,942.67	0	0	74,986,928.05	148,858,870.72
4. 期末余额	1,147,661,938.18	1,850,120,555.73	14,618,043.43	32,103,162.28	941,398,077.89	3,985,901,777.5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94,545,106.03	251,677,437.84	18,102,850.35	28,489,612.74	264,940,427.68	957,755,434.64
2. 本期增加金额	41,587,235.67	154,799,560.36	923,066.36	1,973,688.01	52,134,572.24	251,418,122.64
1) 计提	41,587,235.67	135,859,130.71	923,066.36	1,973,688.01	52,134,572.24	232,477,692.99
2) 在建工程技改转入	0.00	6,779,662.74	0.00	0.00	0.00	6,779,662.74
3) 使用权资产转	0.00	12,160,766.91	0.00	0.00	0.00	12,160,766.91

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38,080,881.76	64,403,716.10	9,160,921.43	9,014,885.15	27,698,706.14	148,359,110.58
1) 处置或报废	38,080,881.76	57,624,053.36	9,160,921.43	9,014,885.15	3,081,995.64	116,962,737.34
2) 技改转入在建工程	0.00	6,779,662.74	0.00	0.00	24,616,710.50	31,396,373.24
4. 期末余额	398,051,459.94	342,073,282.10	9,864,995.28	21,448,415.60	289,376,293.78	1,060,814,446.7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1,960,120.89	9,373,742.70	0.00	48,147.44	4,605,242.54	35,987,253.57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4,883,779.96	0.00	7,819.19	0.00	4,891,599.15
1) 计提	0.00	4,883,779.96	0.00	7,819.19	0.00	4,891,599.15
3. 本期	21,960,120.89	997,709.14	0.00	4,906.50	4,605,242.54	27,567,979.07

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1,960,120.89	997,709.14	0.00	4,906.50	4,605,242.54	27,567,979.07
4. 期末余额	0	13,259,813.52	0	51060.13	0	13,310,873.6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49,610,478.24	1,494,787,460.11	4,753,048.15	10,603,686.55	652,021,784.11	2,911,776,457.16
2. 期初账面价值	591,527,256.48	1,279,782,590.39	3,749,962.30	8,211,665.55	747,635,801.37	2,630,907,276.0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12,176,383.66	3,078,269.66	4,891,599.62	4,206,514.38	主要是闲置淘汰的电池、组件技术部检测等设备
合计	12,176,383.66	3,078,269.66	4,891,599.62	4,206,514.38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60.4MW 光伏电	879,773,350.87	254,423,308.86	0.00	625,350,042.01

站设备				
机器设备	197,876,106.19	28,269,540.47	0.00	169,606,565.72
合计	1,077,649,457.06	282,692,849.33	0.00	794,956,607.73

注：（1）本公司之控股孙公司直溪亿晶公司与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100MW 光伏电站设备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60.4MW 光伏电站设备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分别以人民币 50,000.00 万元、20,000.00 万元出售 100MW、60.4MW 光伏电站设备后租回。租赁期限按合同约定支付转让价款之日起 10 年；在租赁期内，采用等额年金法，按每四个月、期末结息的方式来计算确定租金；租赁年利率每年调整一次，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于转让价款支付日之前最新公布的 5 年期以上 LPR 基础上增加 81BP 作为租赁年利率；租赁期满，承租人以合同约定的名义价格购回融资租赁资产的所有权。

直溪亿晶公司将其原值 879,773,350.87 元、净值 657,839,949.16 元的 160.4MW 光伏电站所有设备抵押用于融资租赁事项下所有债务的担保；同时，直溪亿晶公司将其享有的 100MW 光伏电站及 60.4MW 光伏电站电费收费权利及其全部收益产生的应收款项债权提供质押担保。本公司之控股孙公司直溪亿晶公司的控股股东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直溪亿晶公司 10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为融资租赁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常州亿晶公司与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电池片生产设备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以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出售电池车间电池生产设备后租回。租赁期限按合同约定支付转让价款之日起 2.5 年；在租赁期内，采用等额年金法，按每四个月、期末结息的方式来计算确定租金；租赁年利率每年调整一次，以中国人民银行 2015 年 10 月 23 日公布、24 日起实施的人民币 [1-5]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基础上增加 5BP 作为租赁年利率；租赁期届满，承租人可以以人民币壹佰元（小写：¥100.00）元的期末购买价格购买租赁物。

常州亿晶公司将其原值 121,415,929.20 元、净值 101,992,081.12 元的电池车间电池生产设备抵押用于融资租赁事项下所有债务的担保；本公司为融资租赁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常州亿晶公司与厦门星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以人民币 37,500,000.00 元出售太阳能电池片丝网印刷线设备后租回。租赁期限按合同约定支付转让价款之日起 1 年；在租赁期内，采用等额年金法，按每四个月、期末结息的方式来计算确定租金；租赁年利率是指在起租日，使租金总额的现值等于租赁物成本扣除首付款的年折现率。若贷款利率调整，则本合同项下约定的年租赁利率相应调整。调整后年租赁利率计算方式为：以本合同约定的年租赁率为基数，加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同期贷款利率调整幅度（调整幅度=调整后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同期贷款利率-本合同签订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同期贷款利率）。租赁期满时，乙方向甲方支付人民币肆佰元（小写：¥400.00）作为租赁物所有权转让价款，与其他应付款和最后一期租金一并支付。

常州亿晶公司将其原值 43,539,823.01 元、净值 38,345,623.73 元的太阳能电池片丝网印刷线设备抵押用于融资租赁事项下所有债务的担保；本公司为融资租赁事项提供最高额 6,000.00 万元保证担保。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常州亿晶公司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签订《售后回租赁合同》以人民币 30,000,000.00 元出售电池车间电池生产激光掺杂、激光开槽设备后租回。租赁期限按合同约定自起租日起算之日起 12 个月；在租赁期内，按照《租金偿还测算表》支付租金；合同租赁年利率为 5.5%，根据起租日重新计算后的租金为固定租金，在整个租赁期间内不作调整租赁期满时，租赁届满，承租人向出租人支付人民币壹仟元（小写：¥1,000.00）作为租赁物的留购价款。

常州亿晶公司将其原值 32,920,353.98 元、净值 29,268,860.87 元的太阳能电池片丝网印刷线设备抵押用于融资租赁事项下所有债务的担保；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为融资租赁事项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电池 5 号车间	75,595,670.29	正在办理
升压站及附属用房	17,243,292.71	正在办理
新生产线配套辅助用房/仓库等	18,500,386.87	正在办理
合计	111,339,349.87	—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13、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43,126,574.80	11,168,906.95
合计	143,126,574.80	11,168,906.95

注：在建工程增加较大，主要是东厂区 5GW 高效太阳能组件建设项目以及屋顶 13.60MW 电站未全部完工所致。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东厂区5GW 高效太阳能组件建设项目	71,556,103.68	0.00	71,556,103.68	0.00	0.00	0.00
东厂区13.6MW光伏电站	58,099,270.54	0.00	58,099,270.54	0.00	0.00	0.00
10GW 电池项目	1,729,071.55	0.00	1,729,071.55	0.00	0.00	0.00
其他	11,742,129.03	0.00	11,742,129.03	11,168,906.95	0.00	11,168,906.95
合计	143,126,574.80	0.00	143,126,574.80	11,168,906.95	0.00	11,168,906.9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东厂区5GW高效太阳能组件建设项目	856,506,200.00	0.00	505,500,685.41	433,944,581.73	0	71,556,103.68	59.02%	86%					
组件1.25GW流水线	301,200,000.00	0.00	2,902,654.87	2,902,654.87	0	0.00		10%					
扩建4GW晶硅高效电池流水线		0.00	67,556,540.79	18,388,185.90	49,168,354.89	0.00		10%					

扩建2GW全自动组件生产线项目	252,720,000.00	0.00	18,668,010.09	4,744,906.52	13,923,103.57	0.00		100%				
东厂区13.6MW光伏电站		0.00	58,099,270.54	0	0	58,099,270.54						
10GW电池项目	3,817,008,600.00	0.00	1,729,071.55	0	0	1,729,071.55	0.05%	0.05%				
其他		11,168,906.95	49,056,088.77	47,802,697.51	680,169.18	11,742,129.03						
合计	5,227,434,800.00	11,168,906.95	703,512,322.02	507,783,026.53	63,771,627.64	143,126,574.80	/	/			/	/

注：10GW 电池项目系子公司滁州亿晶于 2022 年 11 月开工建设项目。

14、使用权资产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鱼塘	土地使用权	办公室租赁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2,527,238.36	186,480.00	2,970,349.29	89,040,218.70	144,724,286.35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148,943,801.08	148,943,801.08

(1) 租入	0.00	0.00	0.00	148,943,801.08	148,943,801.08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89,040,218.70	89,040,218.70
1) 存量售后回租提前归还	0.00	0.00	0.00	89,040,218.70	89,040,218.70
4. 期末余额	52,527,238.36	186,480.00	2,970,349.29	148,943,801.08	204,627,868.7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400,510.16	41,025.60	1,099,854.30	4,318,450.62	18,859,840.68
2. 本期增加金额	1,835,929.64	3,729.60	990,116.40	13,270,042.49	16,099,818.13
(1) 计提	1,835,929.64	3,729.60	990,116.40	13,270,042.49	16,099,818.13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12,160,766.91	12,160,766.91
1) 存量售后回租提前归				12,160,766.91	12,160,766.91
4. 期末余额	15,236,439.80	44,755.20	2,089,970.70	5,427,726.20	22,798,891.9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7,290,798.56	141,724.80	880,378.59	143,516,074.88	181,828,976.83
2. 期初账面价值	39,126,728.20	145,454.40	1,870,494.99	84,721,768.08	125,864,445.67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3,680,473.17	2,660,136.65	166,340,609.82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667,828.51	667,828.51
(1) 购置	0.00	667,828.51	667,828.5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63,680,473.17	3,327,965.16	167,008,438.3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7,084,516.69	1,534,445.04	38,618,961.73
2. 本期增加金额	3,312,906.84	362,864.40	3,675,771.24
(1) 计提	3,312,906.84	362,864.40	3,675,771.2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0,397,423.53	1,897,309.44	42,294,732.9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3,283,049.64	1,430,655.72	124,713,705.36
2. 期初账面价值	126,595,956.48	1,125,691.61	127,721,648.0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16、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区附属工程及其他	6,058,733.07	1,937,979.81	3,030,043.70		4,966,669.18
合计	6,058,733.07	1,937,979.81	3,030,043.70		4,966,669.18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预计负债	559,216,309.18	83,650,797.25	538,595,443.27	80,789,316.49
资产减值准备	150,867,342.64	22,630,101.40	165,000,742.09	24,750,111.31
递延收益	10,254,645.30	1,538,196.80	11,620,130.58	1,743,019.59
公允价值变动	47,604,835.74	7,140,725.3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4,252,726.55	29,218,345.23	4,892,379.72	733,856.96
合计	862,195,859.41	144,178,166.04	720,108,695.66	108,016,304.3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607,697.25	6,710,791.64
可抵扣亏损	334,661,581.06	350,219,329.58
合计	337,269,278.31	356,930,121.2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2022 年		33,233,433.35
2023 年	7,810,795.43	7,810,795.43
2024 年	3,335,137.74	3,335,137.74
2025 年	28,944,768.93	28,962,305.20
2026 年	25,293,361.41	25,293,361.41
2027 年	4,143,813.31	
2028 年	4,897,690.26	83,417,532.64
2029 年	283,846,228.55	283,846,228.55
2030 年	601,342,182.28	601,342,182.28
2031 年	1,225,111,311.19	1,225,111,311.19
合计	2,184,725,289.1	2,292,352,287.79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28,690,874.89		28,690,874.89	6,559,234.15		6,559,234.15
合计	28,690,874.89		28,690,874.89	6,559,234.15		6,559,234.15

19、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0.00	30,342,055.00
抵押借款	319,801,356.08	167,294,088.44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0.00
合计	339,801,356.08	197,636,143.44

20、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0.00	47,604,835.74	0.00	47,604,835.74
其中：				
其中：公允价值变动（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引起的）全部计入其当期损益的	0.00	47,604,835.74	0.00	47,604,835.74
合计	0.00	47,604,835.74	0.00	47,604,835.74

21、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3,114,840,266.61	1,923,037,643.90
合计	3,114,840,266.61	1,923,037,643.9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

22、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781,022,905.67	605,003,776.58
设备款	534,943,591.11	285,282,049.91
其他费用	157,773,510.72	38,342,311.55
合计	2,473,740,007.50	928,628,138.0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1,920,227.22	未到结算期
苏州迈为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0,595,929.20	未到结算期
常州捷佳创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16,435,314.76	未到结算期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919,403.05	未到结算期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3,072,561.98	未到结算期
合计	85,943,436.21	—

23、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928,112,055.94	579,261,995.88
合计	928,112,055.94	579,261,995.88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5,394,170.00	263,291,231.87	241,968,277.26	56,717,124.6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374,760.93	15,374,760.9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5,394,170.00	278,665,992.80	257,343,038.19	56,717,124.6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270,200.67	226,981,972.35	207,056,787.90	53,195,385.12
二、职工福利费	6,840.00	18,854,696.04	18,861,536.04	0.00
三、社会保险费	0.00	9,075,643.36	9,075,643.36	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0.00	7,527,414.02	7,527,414.02	0.00
工伤保险费	0.00	829,123.40	829,123.40	0.00
生育保险费	0.00	719,105.94	719,105.94	0.00
四、住房公积金	2,166.16	4,506,749.40	4,390,546.00	118,369.5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14,963.17	3,872,170.72	2,583,763.96	3,403,369.9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5,394,170.00	263,291,231.87	241,968,277.26	56,717,124.6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4,862,840.11	14,862,840.11	
2、失业保险费		511,920.82	511,920.82	
合计		15,374,760.93	15,374,760.93	

25、应交税费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06,666.50	0.00
企业所得税	942,179.81	3,503,130.03
个人所得税	784,232.10	344,209.2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5,838.14	0.00
房产税	1,657,087.70	1,627,481.43
教育费附加	211,436.53	0.00
印花税	3,326,919.58	1,129,708.60
土地使用税	1,128,213.28	1,121,842.25
合计	9,552,573.64	7,726,371.59

26、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08,188,581.87	17,628,797.28
合计	108,188,581.87	17,628,797.28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金往来款	2,919,667.60	2,184,727.46
保证金	43,280,981.64	10,444,069.82
厂房拆除款	0.00	5,000,000.00
融资租赁售后回租款	60,439,207.53	0.00
其他	1,548,725.10	0.00
合计	108,188,581.87	17,628,797.28

27、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0,079,156.49	60,158,333.33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6,680,871.94	49,973,406.62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5,895,598.09	43,006,150.92
合计	232,655,626.52	153,137,890.87

28、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1,254,616.76	5,232,851.63
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形成的预计负债	374,407,070.78	139,117,388.72
合计	395,661,687.54	144,350,240.35

2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59,999,995.28
合计		59,999,995.28

30、租赁负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鱼塘租赁	6,166,620.05	6,361,241.51
办公室租赁	0.00	1,040,622.92
合计	6,166,620.05	7,401,864.43

31、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591,998,341.35	622,028,389.91
专项应付款		
合计	591,998,341.35	622,028,389.91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人才引进专项资金	0.00	203,600.00
应付融资租赁款	591,998,341.35	621,824,789.91
合计	591,998,341.35	622,028,389.91

32、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3,585,783.69	3,585,783.69
合计	3,585,783.69	3,585,783.69

33、预计负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未决诉讼	2,182,549.58		
产品质量保证	538,595,443.27	559,216,309.18	注 1
合计	540,777,992.85	559,216,309.18	/

注 1：产品质量保证系对所有的太阳能电池组件销售计提的产品质量保证金。

34、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7,970,353.59	0.00	6,014,417.72	61,955,935.87	
合计	67,970,353.59	0.00	6,014,417.72	61,955,935.8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三位一体”促进工业企业转型项目	2,284,001.08			419,466.00		1,864,535.08	与资产相关
13.6MW 屋顶光伏发电项目	39,506,250.00			3,160,500.00		36,345,750.00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工业高质量发展专项支持重大项目设备投入奖励（2.5GW 全自动组件流水线项目）	5,588,198.74			620,910.96		4,967,287.78	与资产相关
5.6MW 屋顶光伏发电	16,219,973.01			1,410,432.44		14,809,540.57	与资产相关

项目							
600MW全自动组件流水线技术改造项目	76,468.61			16,684.08		59,784.53	与资产相关
江苏省亿晶光伏工程研究院启动期项目	2,981,250.00			225,000.00		2,756,250.00	与资产相关
设备发展专项资金(第五批项目)国家进口贴息项目	10,053.09			2,095.04		7,958.05	与资产相关
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	680,159.06			81,329.20		598,829.86	与资产相关
高渗透率分布式光储微电网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624,000.00			78,000.00		546,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7,970,353.59	0.00		6,014,417.72	0.00	61,955,935.87	—

35、股本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小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1,176,359,268.00				16,500,000.00	16,500,000.00	1,192,859,268.00

注：2022年6月10日，公司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1,098.80万份，人数为49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1,650.00万股，增加了股份总数。

36、资本公积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10,754,239.00	0.00	0.00	510,754,239.00
其他资本公积	1,000,946,174.49	30,244,538.25	0.00	1,031,190,712.74
合计	1,511,700,413.49	30,244,538.25	0.00	1,541,944,951.74

注：资本公积增加主要由于公司开展股权激励制度，是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金额增加。

3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3,607.87	-192,288.2				-164,817.91	-27,470.29	-478,425.7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13,607.87	-192,288.2				-164,817.91	-27,470.29	-478,425.7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13,607.87	-192,288.2				-164,817.91	-27,470.29	-478,425.78

38、盈余公积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8,150,769.04			48,150,769.04
合计	48,150,769.04			48,150,769.04

39、未分配利润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38,274,574.60	163,814,642.5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0.00	492,890.5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38,274,574.60	164,307,533.0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7,091,309.44	-602,582,107.6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11,183,265.16	-438,274,574.60

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979,040,108.65	9,415,794,317.78	4,005,194,874.98	4,008,491,566.52
其他业务	44,042,402.71	16,893,213.53	78,075,540.12	64,310,614.83
合计	10,023,082,511.36	9,432,687,531.31	4,083,270,415.10	4,072,802,181.35

41、税金及附加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47,301.28	33.33
教育费附加	889,376.85	23.81
房产税	6,997,113.56	6,523,622.14
土地使用税	4,764,856.33	5,039,937.00
印花税	6,755,571.49	3,359,938.40
其他	145,276.19	50,708.47
合计	20,799,495.70	14,974,263.15

42、销售费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服务费及佣金	53,403,607.18	21,097,006.12
职工薪酬	28,416,527.68	15,664,935.59
质保金及质量保险	23,794,014.24	9,308,640.93
检测认证费	10,889,057.89	4,427,959.31
业务宣传费及广告费	4,028,350.42	2,829,676.62
差旅费	3,129,116.83	2,817,158.08
货运保险费	3,663,294.72	1,501,316.00
业务招待费	796,416.16	1,230,274.12
其他	4,293,382.45	1,594,093.21
合计	132,413,767.57	60,471,059.98

43、管理费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折旧与摊销	35,514,508.04	66,882,395.78
职工薪酬	82,707,276.39	32,967,488.03
维修费	5,988,294.88	11,520,750.21
中介机构服务费	7,018,384.19	7,528,309.28
业务招待费	2,835,930.22	5,557,175.32
办公费	4,953,693.91	3,861,878.58
财产保险费	2,789,038.75	3,703,043.27
差旅费	1,116,327.57	1,690,529.25
其他	8,952,305.74	4,656,779.36
合计	151,875,759.69	138,368,349.08

44、研发费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用	111,172,296.91	36,966,934.29
人力资源费用	34,276,343.50	30,245,017.97
资产折旧与摊销	16,421,340.66	18,396,311.39
合计	161,869,981.07	85,608,263.65

45、财务费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1,901,896.04	32,622,007.70
利息收入	-46,516,692.26	-16,910,034.56
汇兑损益	-72,733,156.91	56,364,836.33
其他	7,722,965.71	3,549,557.07
合计	-39,624,987.42	75,626,366.54

46、其他收益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812,537.76	21,633,385.49
合计	10,812,537.76	21,633,385.49

47、投资收益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94.74	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00	13,688,157.56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143,777.16	5,134,236.21
远期结售汇收益	21,142,909.00	5,536,810.00
合计	27,283,791.42	24,359,203.77

4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097,903.49	1,493,067.75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9,097,903.49	1,493,067.75
合计	-49,097,903.49	1,493,067.75

49、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0.00	6,225,36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4,832,095.42	19,210,270.4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196,986.90	0.00
合计	-18,029,082.32	25,435,630.44

50、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2,440,561.06	-40,950,081.44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891,599.62	-26,565,363.43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7,332,160.68	-67,515,444.87

5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8,545,483.62	-296,813,351.26
合计	8,545,483.62	-296,813,351.26

52、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491,346.84	353,150.18	491,346.84
合计	491,346.84	353,150.18	491,346.84

53、营业外支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13,776.41	34,614.85	513,776.41
对外捐赠	50,000.00	0.00	50,000.00
罚款、滞纳金	92,767.20	1,595.04	92,767.20
诉讼赔款	0.00	12,057,156.56	0.00
其他	1.09	23,965.76	1.09
合计	656,544.70	12,117,332.21	656,544.70

5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673,903.71	16,374,041.31
递延所得税费用	-36,385,821.85	16,185,107.75
合计	-23,711,918.14	32,559,149.0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5,078,431.8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1,269,607.9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057,552.3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95,944.6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34,653.5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3,363.4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777,976.3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056,593.04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0.0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4,570,518.06
所得税费用	-23,711,918.14

5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不适用

详见附注

5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079,037.06	10,290,611.70
利息收入	19,387,174.58	16,910,034.56
冻结款收回	8,000,000.00	7,500,000.00
往来款	739,835.21	6,423,518.46
承兑汇票贴现	11,810,116.09	
其他	5,282,890.58	1,098,560.22
合计	47,299,053.52	42,222,724.9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支出	74,084,892.05	34,507,367.06
管理费用支出	26,241,889.95	40,023,189.01
财务费用支出	5,241,816.09	2,350,821.33
诉讼赔偿	2,412,329.48	24,114,444.68
材料银行承兑及信用证保证金	1,340,879,389.03	799,693,064.42
其他	4,375,975.18	64,841.45
合计	1,453,236,291.78	900,753,727.9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及定期存款	395,000,000.00	0.00
东厂区拆除保证金	0.00	8,475,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0.00	127,638,983.36
远期汇率锁定保证金	0.00	25,645,898.00
合计	395,000,000.00	161,759,881.36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备票据保证金	48,955,149.79	0.00
远期汇率锁定业务保证金	62,791,750.88	21,201,477.00
理财产品	60,000,000.00	395,000,000.00
处置子公司支付的现金	0.00	8,035,183.87
其他	34,705.00	0.00
合计	171,781,605.67	424,236,660.87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款	52,000,000.00	700,000,000.00
合计	52,000,000.00	700,0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款及租赁保证金	167,463,686.70	471,277,289.15
银行借款及其他融资保证金	525,935,185.24	41,260,810.00
其他	1,670,289.80	0.00
合计	695,069,161.74	512,538,099.15

5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8,790,350.03	-700,310,908.4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332,160.68	67,515,444.87
信用减值损失	18,029,082.32	-25,435,630.4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2,477,692.99	263,907,761.99
使用权资产摊销	16,099,818.13	32,195,300.43
无形资产摊销	3,675,771.24	3,642,309.4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30,043.70	2,535,995.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545,483.62	296,813,351.2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3,776.41	36,961.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097,903.49	-1,493,067.7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1,901,896.04	46,520,481.1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283,791.42	-24,359,203.7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161,861.69	15,961,147.5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3,960.16	223,960.1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4,649,538.94	-283,960,170.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95,702,641.30	-849,063,120.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35,069,967.14	1,061,340,970.24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451,185.04	-93,928,418.0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62,399,743.26	955,182,980.9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955,182,980.92	1,011,651,201.7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2,783,237.66	-56,468,220.7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62,399,743.26	955,182,980.92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62,399,743.26	955,182,980.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2,399,743.26	955,182,980.9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9,569,645.66	53,331,582.77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注：‘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系本公司境外子公司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8、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不适用

5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669,204,985.59	银行承兑、信用证、保函等保证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000,000.00	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	15,000,000.00	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	150,519,313.36	质押用于售后回租
合同资产	93,722,877.65	质押用于售后回租
固定资产	1,229,374,015.39	抵押用于取得银行贷款授信及售后回租
使用权资产	144,060,718.36	抵押用于售后回租
无形资产	110,093,901.97	抵押用于取得银行贷款授信
合计	5,471,975,812.32	

6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86,639,148.35	6.9646	603,407,012.60
欧元	52,874,744.48	7.4229	392,483,940.80
港币	0.91	0.89327	0.81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6,611,872.04	6.9646	185,341,044.01

欧元	18,418,536.80	7.4229	136,718,956.81
港币			
其他应收款			
其中：欧元	734,118.00	7.4229	5,449,284.5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9,925,315.02	6.9646	69,125,848.99
欧元	871,057.39	7.4229	6,465,771.90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400,000.00	6.9646	2,785,840.00
短期借款			
其中：欧元	7,000,000.00	7.4229	51,960,300.00
应付职工薪酬			
其中：欧元	325,910.79	7.4229	2,419,203.2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是否变化
亿晶光电欧洲有限公司	德国	欧元	否

61、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13.6MW 屋顶光伏发电项目	3,160,500.00	其他收益	3,160,500.00
5.8MW 屋顶光伏发电补贴	2,622,192.70	其他收益	2,622,192.70
5.6MW 屋顶光伏发电项目	1,410,432.44	其他收益	1,410,432.44
区扩岗/留工/稳岗补贴	1,189,443.00	其他收益	1,189,443.00
2021 年工业高质量发展专项支持重大项目设备投入奖励(2.5GW 全自动组件流水线项目)	620,910.96	其他收益	620,910.96
“三位一体”促进工业企业转型项目	419,466.00	其他收益	419,466.00
核心员工个税返还财政奖励	333,086.57	其他收益	333,086.57
江苏省亿晶光伏工程研究院启动期项目	225,000.00	其他收益	225,000.00
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205,300.00	其他收益	205,300.00
鼓励外地员工留坛过年补贴款	131,200.00	其他收益	131,200.00
直溪政府经济发展贡献奖	12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

个税手续费退还	97,697.77	其他收益	97,697.77
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	81,329.20	其他收益	81,329.20
高渗透率分布式光储微电网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78,000.00	其他收益	78,000.00
专利授权奖励	65,000.00	其他收益	65,000.00
600MW 全自动组件流水线技术改造项	16,684.08	其他收益	16,684.08
设备发展专项资金（第五批项目）国家进口贴息项目	2,095.04	其他收益	2,095.04
其他	34,200.00	其他收益	34,200.00
合计	10,812,537.76		10,812,537.76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肥城市光鑫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5日		85.71	股权转让	2022年8月15日	实际取得控制权	9,111.57	8,227.90
宜兴辰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8日		85.71	股权转让	2022年11月18日	实际取得控制权	0.00	0.00
常州辰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4日		85.71	股权转让	2022年11月24日	实际取得控制权	0.00	0.00
界首浩辰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9月5日		85.71	股权转让	2022年9月5日	实际取得控制权	53,761.52	50,722.89
盱眙凯尔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0日		85.71	股权转让	2022年11月10日	实际取得控制权	0.00	0.00

公司								
----	--	--	--	--	--	--	--	--

(2).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内蒙古亿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不适用	100	注销	2022-2-10	工商注销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不适用

新设立子公司

- (1) 2022年7月20日，本公司通过新设立的方式成立子公司亿晶新能源（常州）有限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暂未实际出资。
- (2) 2022年10月16日，本公司通过新设立的方式成立子公司滁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实际出资100万元。
- (3) 2022年12月8日，本公司通过新设立的方式成立子公司常州辰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暂未实际出资。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金坛	常州金坛	生产销售	85.71		反向购买视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江苏华日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金坛	常州金坛	生产		85.71	反向购买视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亿晶光电欧洲有限公司	德国	德国	销售		85.71	反向购买视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昌吉亿晶晶体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生产		85.71	通过设立取得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常州金坛	常州金坛	电站运营		85.71	通过设立取得
深圳市亿晶光电能源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销售/采购		85.71	通过设立取得
滁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滁州	安徽滁州	生产销售		85.71	通过设立取得
亿晶新能源(常州)有限公司	常州金坛	常州金坛	电站运营		85.71	通过设立取得
肥城市光鑫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泰安	山东泰安	电站运营		85.7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界首浩辰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安徽阜阳	安徽阜阳	电站运营		85.7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宜兴辰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宜兴	江苏宜兴	电站运营		85.7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常州辰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武进	常州武进	电站运营		85.7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常州辰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金坛	常州金坛	电站运营		85.71	通过设立取得
盱眙凯尔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淮安	江苏淮安	电站运营		85.7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4.29%	21,699,040.59	0.00	397,704,835.2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常州亿晶	825,206.76	354,332.91	1,179,539.67	778,914.16	122,237.70	901,151.85	494,254.19	301,570.21	795,824.40	404,349.48	129,918.18	534,267.6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常州亿晶	1,002,308.25	15,189.02	15,172.54	41,588.55	408,327.04	-68,408.79	-68,412.67	-9,003.93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山公用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供电/销售		25.71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中山光伏	中山光伏
流动资产	6,775,969.05	
非流动资产	11,445,671.81	
资产合计	18,221,640.86	
流动负债	1,231,290.0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231,290.0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6,990,350.8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368,219.21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32,832.96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564,272.3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9,649.1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649.1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和欧元有关，除本集团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或者欧元进行部分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美元和欧元余额及零星的港币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美元和欧元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货币资金—美元	86,639,148.35	8,397,738.05
货币资金—欧元	52,874,744.48	86,624,161.56
货币资金—港币	0.91	0.91
应收账款—美元	26,611,872.04	32,681,964.93
应收账款—欧元	18,418,536.80	21,122,412.77
其他应收款—欧元	734,118.00	0.00
应付账款—美元	9,925,315.02	20,650.00
应付账款—欧元	871,057.39	600,245.52
其他应付款—美元	2,785,840.00	0.00
短期借款—欧元	7,000,000.00	5,67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欧元	325,910.79	49,530.32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

对于外汇风险，本集团重视对外汇风险管理政策和策略的研究。未来随着国际市场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若发生人民币币值大幅波动等本集团不可控制的风险时，本集团将通过调整销售政策降低由此带来的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融资租赁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

计价的固定利率借款合同和浮动利率融资租赁合同，固定利率借款金额合计为 399,880,512.57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316,535,694.28 元）、浮动利率借款金额合计为 209,465,549.09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742,148,627.55 元）。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集团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3) 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销售太阳能电池组件为主，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1,030,211,132.63 元。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等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和银行承兑汇票作为主要资金来源。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综合授信额度为 28.40 亿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19.68 亿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为 5.61 亿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1.17 亿元）。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2022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四年	四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4,231,604,728.85				4,231,604,728.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000,000.00				60,000,000.00
应收票据	391,847,070.78				391,847,070.78
应收账款	1,615,578,898.44				1,615,578,898.44
应收款项融资	6,909,152.00				6,909,152.00
其他应收款	98,112,593.10				98,112,593.10
合同资产	93,722,877.65				93,722,877.65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39,801,356.08				339,801,356.08
应付票据	3,114,840,266.61				3,114,840,266.61
应付账款	2,473,740,007.50				2,473,740,007.50
其他应付款	108,188,581.87				108,188,581.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2,655,626.52				232,655,626.52
长期应付款		76,099,546.45	138,570,184.52	377,328,610.38	591,998,341.35

2、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汇率变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 5%	51,715,088.61	51,715,088.61	42,247,178.63	42,249,206.08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贬值 5%	-51,715,088.61	-51,715,088.61	-42,247,178.63	-42,249,206.08

(2)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它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借款	增加1%	-16,270,342.15	-16,270,342.15	-8,549,454.09	-8,549,454.09
借款	减少1%	16,270,342.15	16,270,342.15	8,549,454.09	8,549,454.09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60,000,000.00		6,909,152.00	66,909,152.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0,000,000.00			60,000,000.00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909,152.00	6,909,152.00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应收款项融资			6,909,152.00	6,909,152.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0,000,000.00		6,909,152.00	66,909,152.00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7,604,835.74			47,604,835.74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47,604,835.74			47,604,835.74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不适用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公司计量日能取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不适用

对于持续和非持续的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不适用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未来现金流量、企业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房地产开发、投资管理	1000 万元人民币	21.35	21.3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注：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告知函，公司实际控制人古耀明先生与其子古汉宁先生签订《赠与合同》，根据合同约定，古耀明先生将其持有的勤诚达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勤诚达控股”）99%股权赠与古汉宁先生。2021年1月5日，上述股权赠与完成过户登记及工商变更，勤诚达控股实际控制人由古耀明先生变更为古汉宁先生。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勤诚达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254,696,2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35%，本公司控股股东为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古汉宁，通过持有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21.14%的股份。

2023年3月20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勤诚达投资（已更名为深圳市唯之能源有限公司）关于其股权结构调整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更名的告知函，勤诚达投资已办理完成本次股权结构调整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古汉宁。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不适用

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中山公用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华耀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比例 4.71% 股东荀建华任华耀光电董事兼总经理
常州现代通讯光缆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比例 4.71% 股东荀建华控股的企业
勤诚达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南通安越新能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2021 年 1 月解除关联关系）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华耀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晶硅片、单晶方棒	19,836,780.42	114,137,226.2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通安越新能源有限公司	组件	1,361,469.02	3,211,327.42
华耀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测试仪 / 硅片	0.00	380,218.06
常州现代通讯光缆有限公司	水、电费	122,933.93	45,581.50

(2) 处置固定资产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华耀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室家具一批	0.00	753,552.5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9.00	2021年8月12日	2022年8月12日	是	注1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0.80	2021年12月10日	2022年6月16日	是	注4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7.01	2021年1月26日	2023年1月25日	否	注5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9.18	2021年10月12日	2034年10月11日	否	注7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0	2020年10月21日	2023年10月21日	否	注8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0.73	2021年5月25日	2022年11月28日	是	注9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4	2022年8月4日	2023年8月31日	否	注10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83	2022年9月14日	2023年9月10日	否	注11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0	2022年6月30日	2023年6月29日	否	注6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22年12月23日	2025年6月27日	否	注12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0.60	2022年12月26日	2024年6月25日	否	注13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8.50	2022年8月13日	2023年8月13日	否	注1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	2022年10月13日	2023年10月6日	否	注14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0.30	2022年10月11日	2023年10月11日	否	注15
深圳市亿晶光电能源有限公司	0.45	2022年8月30日	2023年8月29日	否	注16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勤诚达控股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注2

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	9.00	2021年5月20日	2026年5月20日	否	注3
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	7.01	2021年1月26日	2023年1月5日	否	注5
勤诚达控股有限公司	1.50	2020年10月21日	2023年10月21日	否	注8
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	0.73	2021年5月25日	2022年11月28日	是	注9
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	1.54	2022年8月4日	2023年8月31日	否	注10
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	1.83	2022年9月14日	2023年9月10日	否	注11
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	2.00	2022年6月30日	2023年6月29日	否	注6
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	3	2022年10月13日	2023年10月6日	否	注14
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	0.3	2022年10月11日	2023年10月11日	否	注15
勤诚达控股有限公司	0.45	2022年8月30日	2023年8月29日	否	注16
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	0.25	2022年10月24日	2023年4月24日	否	注17
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25	2022年10月24日	2023年4月24日	否	注17
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	0.20	2022年10月24日	2023年2月28日	否	注18
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20	2022年10月24日	2023年2月28日	否	注18
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	2.00	2022年11月8日	2024年11月8日	否	注19
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	2022年11月8日	2024年11月8日	否	注19

注1：该担保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签订本金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办理授信业务在不超过9亿元的范围内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期限为2021年8月12日至2022年8月12日。

注2：该担保系勤诚达控股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签订的担保函，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办理的所有债项提供全额、无条件和不可撤销的担保还款责任。

注3：该担保系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签订的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办理的主合同项下不超过9亿元的本金余额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期限2021年5月20日至2026年5月20日。

注4：该担保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常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常州分行办理的授信合同以最高不超过0.8亿元的范围内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期限为2021年12月10日至2022年6月16日。

注 5: 该担保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以及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不可撤销担保承诺函, 共同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的于 2021 年 1 月 16 日签订的借款合同而产生的债务以最高不超过 7.01 亿元的范围内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26 日至 2023 年 1 月 25 日。

注 6: 该担保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以及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签订的不可撤销担保承诺书, 共同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审批通过的授信在不超过 2 亿元的范围内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以及独立、无条件、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 担保期限为 2021 年 9 月 14 日至 2022 年 7 月 12 日到期后, 重新签订日期 2022 年 6 月 30 日至 2023 年 6 月 29 日

注 7: 该担保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担保合同, 为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 160.4MW 光伏电站设备为标的物, 通过售后回租方式向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融资 7 亿元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 2021 年 10 月 12 日至 2034 年 10 月 11 日

注 8: 该担保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以及勤诚达控股有限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共同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办理授信业务 1.5 亿元的范围内提供保证。担保期限为 2020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1 日。

注 9: 该担保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保证担保合同, 以及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与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差额付款合同, 共同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融资租赁直租业务提供保证。担保期限为 2021 年 5 月 25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8 日。

注 10. 该担保系常州亿晶与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 按照常州亿晶的要求购买 12 台组件 I-V 测试仪、23 台激光划片机、10 条光伏组件流水线并回租给常州亿晶使用, 租赁期间自 2022 年 8 月 4 日起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市与深圳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在融资租赁合同中签订对此合同项下形成的债务 1.54 亿元,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注 11. 该担保系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常州亿晶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 按照常州亿晶的要求购买层压机和自动串焊机, 并回租给常州亿晶使用, 租赁期间自 2022 年 09 月 14 日起至 2023 年 09 月 10 日。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市与深圳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在融资租赁合同中签订对此合同项下形成的债务 1.83 亿元,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注 12. 该担保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担保合同, 为常州亿晶以电池片生产设备为标的物, 通过售后回租方式向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融资 1 亿元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 2022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5 年 6 月 27 日。

注 13. 该担保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厦门星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担保合同, 为常州亿晶以电池片生产设备为标的物, 通过售后回租方式向厦门星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 0.6 亿元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 2022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4 年 6 月 25 日。

注 14: 该担保系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签订的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办理的主合同项下不超过 3 亿元的本金余额提供最高额保证, 担保期限 2022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3 年 10 月 6 日。

注 15: 该担保系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保证合同, 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签署的本金为 3000 万的售后回租赁合同项下租金及其他款项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 2022 年 10 月 11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1 日。

注 16: 该担保系勤诚达控股有限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书, 为深圳市亿晶光电能源有限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办理的主合同项下不超过 4500 万元的本金及对应利息、费用等全部债权之和提供最高额保证, 担保期限 2022 年 8 月 30 日至 2023 年 8 月 29 日。

注 17: 该担保系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深担增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的保证反担保合同, 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开具以国投(海南)新

能源有限公司为受益人的 2,452.66 万元履约保函提供不可撤销的保证反担保，并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 2022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3 年 4 月 24 日。

注 18：该担保系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深担增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的保证反担保合同，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开具以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北京设计分公司为受益人的 1,991 万元履约保函提供不可撤销的保证反担保，并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 2022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

注 19：该担保系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深担增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的保证反担保合同，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 亿元保函额度提供不可撤销的保证反担保，并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 2022 年 11 月 8 日至 2024 年 11 月 8 日。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22.1.29	2022.6.30	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自身周转所需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536,628.45	4,107,461.34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华耀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0,645.45	0.00	3,592,961.59	0.00
合计		410,645.45	0.00	3,592,961.59	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合同负债	华耀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0	11,673.05
合计		0.00	11,673.05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0,283,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共计授予股票期权 1,378.30 万份，授予价格为 3.14 元/股，其中 2022 年 6 月 10 日首次授予日授予 1,014.30 万份、2022 年 12 月 2 日预留授予日授予 364 万份，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分四期行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合计 1,378.30 万份。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共计授予限制性股票 1,650 万股，授予价格为 1.97 元/股，授予日为 2022 年 6 月 10 日，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分四期解除限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650 万股。

2022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拟向激励对象授予权益总计 3,620.80 万股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其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3.14 元/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1.97 元/股。

2022 年 6 月 10 日，公司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1,098.80 万份，人数为 49 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1,650.00 万股，人数为 6 人。

2022 年 7 月 14 日，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权益的议案》，同意以 2022 年 12 月 2 日为本次预留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18 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364 万份，行权价格为 3.14 元/份。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限制性股票使用授予日的市场价格确定公允价值；股票期权使用布莱克-斯科尔期权定价模型确定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各解锁期的业绩条件及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估计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024.45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661.29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不适用

(1) 产品质量保证事项

本集团所有出口太阳能电池组件的销售合同中都约定了相类似质量保证条款：卖方保证太阳能组件未使用有缺陷的材料，在正常的操作，安装，使用和服务条件下进行生产。如果太阳能组件不能遵照这个保证，在卖方发货后合同约定月数内，买方可选择进行修理或更换缺损组件。卖方更进一步保证所供光伏组件自第一次安装之日起 10 年内输出功率达到标称功率的 90%以上，25 年内达到标称功率的 80%以上，否则卖方将提供服务，免费更换组件或以采购价格买回组件。本集团本年度太阳能电池组件销售按照其销售收入的 0.25%计提产品质量保证金。

(2)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① 有关山东嘉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嘉能）诉讼事项

2020 年 7 月 23 日，本公司子公司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亿晶）收到山东省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案号：（2020）鲁 08 民初 119 号），山东嘉能诉求为：请求判令常州亿晶替换双方签订的《山东嘉祥 20WM 光伏电站项目光伏电池组件设备采购合同》项目全部光伏组件，从替换之日起重新计算质保期并重新承担质保责任，请求判令常州亿晶赔偿因光伏组件质量缺陷造成的损失人民币 2,808.49 万元（暂估数，最终根据案件产品质量及损失司法鉴定结论予以调整。包括但不限于重新拆卸更换安装和发电损失等）。2022 年 6 月 29 日山东省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原告山东嘉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规格型号为 EG-250P60-C 的光伏组件 18000 块，或者提供相等峰值功率的相应光伏组件至项目现场，并自签发预验收证书之日起重新计算质保期并重新承担质保责任。

本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8 日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上诉，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收到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案号：（2022）鲁民终 2320 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案件仍在审理过程中。

②有关安徽晶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晶飞）诉讼事项

本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与安徽晶飞签订《广西桂平市 189MW 光伏发电项目光伏发电组件采购合同》，本公司向安徽晶飞采购光伏组件，此后双方又分别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及 2022 年 9

月 23 日签订补充协议，最终确定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206,999,420.70 元。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向安徽晶飞支付 40MW 的组件发货款 13,506.30 万元，安徽晶飞仅交付 33.82MW，首次组件尚有 6.18MW 未交付。

本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7 日向金坛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认为安徽晶飞延迟交货的行为严重违反合同约定，且在本公司催告后仍无法履行兑现，本公司有权依据合同约定中止合同并要求安徽晶飞退还已收款项。安徽晶飞原控股股东束学习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向本公司出具《承诺函》，承诺对于安徽晶飞未按合同条款执行的行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属债务加入，应与安徽晶飞同样承担返还款项的责任。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案件尚未判决。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

根据本公司 2022 年 4 月 25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方案，本公司本年度不分配股利。

3、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增发股票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8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公司拟以非公开方式向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不超过含本数 352,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本公司总股本的 30%。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30,240 万元（含本数），全部由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认购。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证上审（再融资）【2023】75 号），上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发行证券的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该项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

2)、控股股东股权结构调整完成及更名的公告

2023 年 3 月 20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深圳市唯之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唯之能源”）关于其股权结构调整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更名的告知函，唯之能源已办理完成本次股权结构调整

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同时，为了使新能源板块更加独立、清晰及上市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并根据《关于外商投资举办投资性公司的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完成名称变更登记，公司控股股东由“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更名为“深圳市唯之能源有限公司”。

本次控股股东股权结构调整及更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仍为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更名后的唯之能源，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古汉宁先生。本次控股股东股权结构调整及更名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等事项产生影响。

3)、有关安徽晶飞诉讼事项

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于2023年3月21日出具（2022）苏0413民初8623号民事调解书，经法院主持调解，本公司与安徽晶飞达成和解协议，安徽晶飞同意退还本公司货款人民币44,651,619.99元。此款安徽晶飞按照如下期限及方式支付给本公司：（1）于2023年3月25日前支付给原告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人民币25,994,957.00元；（2）剩余货款人民币18,656,662.99元，由被告安徽晶飞科技有限公司自2023年4月起，在每月的25日前，以银行转账形式向原告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支付人民币100万元直至支付完毕。对于上述应退货款本金，安徽晶飞应自2022年12月2日起按年息8%的标准向本公司支付资金占用利息，利息应在安徽晶飞按照协议约定付款时与对应本金一并结清，息随本清。

4、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披露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②、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③、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由于本集团本年经营业务发生变化，考虑到重要性原则，兼顾会计期间内分部信息的可比性和一致性，将分部报告确认为光伏产品和发电业务等分部。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光伏产品	发电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9,882,363,094.06	156,831,992.49	-16,112,575.19	10,023,082,511.36
营业成本	9,391,437,863.12	53,132,843.91	-11,883,175.72	9,432,687,531.31
税金及附加	20,645,200.91	154,294.79		20,799,495.70
销售费用	132,413,767.57	0.00		132,413,767.57
管理费用	148,961,012.75	2,914,746.94		151,875,759.69
研发费用	161,869,981.07	0.00		161,869,981.07
财务费用	-78,424,605.46	38,799,618.04		-39,624,987.42
信用减值损失	-18,029,082.32			-18,029,082.32
资产减值损失	-17,332,160.68			-17,332,160.68
资产处置收益	8,545,483.62			8,545,483.62
其他收益	10,812,537.76			10,812,537.76
投资收益	27,283,791.42			27,283,791.4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9,097,903.49			-49,097,903.49
营业外收入	491,345.19	1.65		491,346.84
营业外支出	646,074.74	10,469.96		656,544.70
利润总额	67,367,049.08	61,940,782.28	-4,229,399.47	125,078,431.89
所得税费用	-36,385,821.85	12,673,903.71		-23,711,918.14
净利润	103,752,870.93	49,266,878.57	-4,229,399.47	148,790,350.03
资产总额	10,532,670,186.35	1,281,302,743.17	-15,177,690.29	11,798,795,239.23
负债总额	8,131,540,890.43	798,256,215.76		8,929,797,106.19

3、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不适用

1、投资者诉讼事项

2018年4月28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以下简称“宁波证监局”）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18]1号），认定：公司、荀建华等相关当事人在重大仲裁事项、股权转让事项的信息披露方面存在违法违规事实。

2021年末，本公司累计收到1,689名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本公司提起的合计1,689起民事诉讼案件材料，诉讼金额累计人民币148,880,710.05元。除已签署和解协议的1,527起案件、41起一审判决（判决金额2,793,681.63元）外，其余121起案件中100起已撤诉（撤诉的诉讼金额合计人民币11,188,562.64元）、16起被判驳回全部诉讼请求已过上诉期未上诉（已过上诉期未上诉的诉讼金额合计人民币985,840.23元）、剩余原告上诉、尚未和解或二审中案件5起，诉讼金额合计117,972.52元。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投资者诉讼案件已经全部结案，不存在未决案件。公司已经全部支付完毕投资者诉讼赔偿款，共计赔偿损失金额为 103,248,248.61 元，支付诉讼费 629,992.63 元，合计 103,878,241.24 元。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45,840,682.63	57,340,682.63
其他应收款	37,770,000.80	0.00
合计	83,610,683.43	57,340,682.63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5,840,682.63	57,340,682.63
合计	45,840,682.63	57,340,682.63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37,770,000.80
6 个月至 1 年	
1 年以内小计	37,770,000.80
合计	37,770,000.8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金往来款	37,770,000.80	
合计	37,770,000.80	

2、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980,720,006.72	0.00	3,980,720,006.72	3,964,107,156.72	0.00	3,964,107,156.72
合计	3,980,720,006.72	0.00	3,980,720,006.72	3,964,107,156.72	0.00	3,964,107,156.7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964,107,156.72	0.00	0.00	16,612,850.00	3,980,720,006.72		
合计	3,964,107,156.72	0.00	0.00	16,612,850.00	3,980,720,006.72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545,483.6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190,345.0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143,777.1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	-27,954,994.49

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5,197.8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446,649.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61,096.45
合计	1,044,966.7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自发自用电费补贴	2,622,192.70	5.8MW 电站发电补贴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4	0.1073	0.10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0	0.1064	0.106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杨庆忠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4 月 24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